

第 1 號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 111 年度本市配合教育部「班班有冷氣」政策研擬之冷氣費用補助方案、推動本市「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經費及高雄市營養午餐收費基準漲 4 元差額款共計新臺幣 1 億 7,708 萬 6,005 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773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請審議 111 年度本市配合教育部「班班有冷氣」政策研擬之冷氣費用補助方案、推動本市「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經費及高雄市營養午餐收費基準漲 4 元差額款共計新臺幣 1 億 7,708 萬 6,005 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說明：

- 一、教育部推動「班班有冷氣」政策，並自 111 年度起補助公立國中小及其附設補習學校冷氣電費及維護費，計 9,330 萬 9,000 元，該筆補助業已納入各縣市一般性補助款。本局考量本市地理位置及高溫日照天數，增加總補助日數供學校統籌運用，並擴增補助對象，積極照顧弱勢，所需經費為 1 億 2,439 萬 5,005 元，扣除中央補助款 9,330 萬 9,000 元，尚不足 3,108 萬 6,005 元。其中，111 年不足經費 3,108 萬 6,005 元。
- 二、為推動本市「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配合本市科技「S」廊道逐漸成形，科技大廠接踵進駐，英語力已是進入科技業基本門檻，擬規劃下列三項策略：（一）豐富外籍教育人員資源：擴大招聘外籍教育人員與本土教師協同授課，所需經費計 900 萬元。（二）精進本土教師雙語教學知能：提升學科教師英語能力與精進雙語教學知能，所需經費計 1,250 萬元。（三）優化雙語學習環境暨提升學生學習表現：如國小學生增加英語學習節數及營造幼兒園雙語學習學習環境等，所需經費 2,850 萬元。111 年 3 案所需經費總計 5,000 萬元。
- 三、為確保學校午餐品質並兼顧廠商合理成本，本市以 2 年為 1 週期，定

期檢討學校午餐收費。為維持高品質營養午餐，合理反映成本，營養午餐收費基準調漲 4 元，為不增加家長與學生負擔，111 年度將由教育局補助，所需經費 9,600 萬元。

四、檢附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1 份。

辦 法：俟高雄市議會審議通過後，納入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配合教育部「班班有冷氣」政策研擬之冷氣費用補助方案說明

- 一、為提供學生更舒適的學習環境，教育部推動「班班有冷氣」政策，並自111年度起補助公立國中小及其附設補習學校冷氣電費及維護費，該筆補助業已納入各縣市一般性補助款。
- 二、中央補助冷氣電費及維護費其計算方式以公立國中小普通班及集中式班級數為補助範圍，每班2台冷氣，每年4個月（5、6、9、10月），每月22天，每天8小時，每台冷氣每小時耗電以2.5度計，每度新臺幣（以下同）2.82元，再考量各校彈性需求額外增加20%額度；冷氣維護費計算方式係以每台冷氣2,500元，3年1週期，並需扣除本次既有冷氣汰換數量及111年（第一年裝設）之數量。綜上，本市冷氣電費及維護費於111年度之一般性補助款額度計9,330萬9,000元。
- 三、本市考量南部地區氣候及基於弱勢優先照顧等原則下，並依據學校實際用電情形，擬定補助方案如下：
 - （一）中央給予各縣市之冷氣功率為每台每小時為2.5KW，每度補助電費以2.82元計算，僅為傳統表燈及低壓用電之計價標準，對以高壓用電計費之學校恐明顯不足。爰教育局評估在全面購置節能機種的前提下，下調每台冷氣每小時之功率耗電為1.8KW，同時將電費補助細分為傳統表燈（或低壓供電）及高壓供電兩類，分別補助每度2.82元及3.6元，以讓各種不同用電樣態之學校均獲得充足之補助。
 - （二）本市因地理位置，依據氣象局資料顯示，5至10月中就有4.6個月均溫高達30度，4月及11月均溫也高達28、29度，故本市氣溫高於28度以上的時間比全國多數縣市及中央考量4個月（88天）為多。故考量本市高溫炎熱日數較多，為讓本市學生享有舒適的學習環境，增加補助1個月亦即總天數增加至110天）。
 - （三）中央補助對象係以各縣市公立國中小為計算之基數，惟基於弱勢照顧為本市重要施政重點，考量弱勢學生權益與需求，擬將本市四所市立特殊教育學校納入補助對象。此外，考量公立高中職學生同為

本市所屬公立學校，為讓高國中小等三級學校學生皆能於夏日酷暑之際擁有同樣舒適的教室環境，亦將增加市立高中職學校之補助。

(四)中央補助之維護費係以每台冷氣 2,500 元，3 年 1 週期補助，並需扣除本次既有冷氣汰換數量及 111 年(第一年裝設)之數量。惟本局考量學校實際維護需求，依照學校冷氣數量(「每校總班級數」*「2 臺冷氣」)，以三年為一週期設算維護費，一次到位。

四、綜上，依據 110 學年度之班級數設算後，本案所需經費為 1 億 2,439 萬 5,005 元，扣除中央補助款 9,330 萬 9,000 元，尚不足 3,108 萬 6,005 元，因尚未編列預算，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

本市「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經費說明

- 一、按「2030 雙語政策整體推動方案」所示，我國推動雙語政策願景有二：
「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及「呼應國際企業來臺深耕，讓臺灣產業連結全球，打造優質就業機會」；旨在透過強化人才雙語能力，提升我國人才在國際舞臺競爭力以及國際化思維。
- 二、茲考量本市科技「S」廊道逐漸成形，科技大廠接踵進駐，屆時將招募在地人才，英語力已是進入科技業基本門檻，爰擬規劃下列三項策略，期深化本市雙語教育並提升雙語資源班級覆蓋率，俾培育在地雙語人才：
 - （一）豐富外籍教育人員資源：雙語教育推動初期，本土教師雖具英語專業能力，惟部分教師尚需提升雙語教學知能，於本土教師增能之過渡時期，擬擴大招聘外籍教育人員與本土教師協同授課，例如外國學生等，所需經費計 900 萬元。
 - （二）精進本土教師雙語教學知能：外籍教育人員人事成本高且引進易受國際疫情等未知因素影響，又雙語教育儼然為我國教育推動趨勢，擬著手提升學科教師英語能力與精進雙語教學知能，所需經費計 1,250 萬元。
 - （三）優化雙語學習環境暨提升學生學習表現：雙語教育係指在課堂或學習環境中隨時使用二種或以上語言進行學習，並逐漸調高目標語言使用頻率。為提升學生雙語學習能力，擬優化雙語學習環境並提升學生學習表現，例如國小學生增加英語學習節數及營造幼兒園雙語學習學習環境等，所需經費計 2,850 萬元。
- 三、本案需求總計 5,000 萬元，因尚未編列預算，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

高雄市補助營養午餐收費基準漲 4 元差額費用說明

- 一、為確保學校午餐品質並兼顧廠商合理成本，本市以 2 年為 1 週期，定期檢討學校午餐收費。經歷年檢討為 103 學年度調整金額 2 元、105 學年度調整金額 3 元、107 學年度調整金額 2 元、109 學年度未調整，目前 110 學年度各學制午餐基準費用分別為國小 42 元、國中 45 元及高中職 47 元。
- 二、學校營養午餐供給向來以學生權益與健康優先，使用符合有機標章認證，CAS 蛋品食材，每週供應水果及乳品。為讓學生吃得健康、維持高品質營養午餐，將於 111 學年度合理反映成本，調漲午餐費用基準 4 元後，為國小 46 元、國中 49 元及高中職 51 元。
- 三、考量防疫期間不增加學生及家長負擔，擬補助 111 學年度調整午餐收費基準 4 元，本市學生約 24 萬人，約需 9,600 萬元，因尚未編列預算，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辦預算情形
配合教育部「班班有冷氣」政策研擬之冷氣費用補助方案	31,086,005	納入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深化本市「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推動規劃	50,000,000	納入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111 學年度學校午餐收費基準調整墊付案」	96,000,000	納入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總計	177,086,005	

第 2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高雄市立運動場館耐震詳評需求計畫」111 年度中央補助款 575 萬 3,187 元，市府配合款 246 萬 5,651 元，總計 821 萬 8,838 元，擬先行墊支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699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敬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高雄市立運動場館耐震詳評需求計畫」111 年度中央補助款 575 萬 3,187 元，本府配合款 246 萬 5,651 元，總計 821 萬 8,838 元，擬先行墊支執行案。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1 月 26 日臺教體署設（一）字第 1110003960 號函辦理（附件 1）

二、本案業經本府 111 年 03 月 15 日第 56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三、旨揭計畫核定總經費 821 萬 8,838 元，教育部體育署同意補助 575 萬 3,187 元為上限，且補助比率不超過計畫總經費 70%，本府配合款 30% 計 246 萬 5,651 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故擬先行墊付執行。

四、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為避免因預算動支程序影響補助，擬依前開要點規定提請墊付，並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五、檢附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1 份（附件 2）。

辦 法：本案審議通過後，請准予先行動支，並由運動發展局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詹家誠
電話：02-87711880
傳真：02-27409842
電子信箱：Z016@mail.s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設(一)字第11100039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所報「高雄市立運動場館耐震詳評需求計畫」申請補助案，本署同意核定補助新臺幣575萬3,187元，並請依說明事項積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0年12月17日高市府運發字第11031534500號函及111年1月21日電子郵件補正資料。
- 二、旨案規劃辦理澄清湖棒球場、中正運動場、中正技擊館、楠梓運動園區及新興游泳池等5處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等工作項目，依據貴府111年1月21日電子郵件補正資料，所需經費新臺幣（以下同）821萬8,838元，本署原則尊重，並同意補助575萬3,187元為上限，且補助比率不超過計畫總經費70%，後續如實際執行情形有所調整，則以補助金額上限或計畫總經費補助比率擇低值辦理經費核結。
- 三、補助經費請撥及核結，請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第7點及第8點規定辦理，並俟立法院預算審議通過後始撥付補助款。另請儘速辦理委託耐震能力評估事宜，且應於核定後6個月內執行完成，並於辦理經費核結時，一併提送詳評報告到署，俾憑結案；請貴府把握時效積極辦理，並於文到1個月內檢送工作里程碑管制表（格式如附件，請覈實評估填報）到署備查。

四、為掌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及經費請領事宜，本署將定期召開「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列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以提升整體預算執行效能，請貴府依規定填報每月辦理情形，並請務必落實管控執行進度，加強執行效能。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本署主計室、運動設施組



來
文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 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高雄市立運動場館耐震詳評需求計畫	5,753,187	2,465,651	8,218,838	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度追加 (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 預算轉正
總計	5,753,187	2,465,651	8,218,838		

第 3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等六件運動設施改善案，經費總計 8,608 萬 8,696 元，擬先行墊支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768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敬請審議「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等六件運動設施改善案，經費總計 8,608 萬 8,696 元，擬先行墊支執行案。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本府 111 年 4 月 19 日第 57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運動發展局提列運動設施改善案計六件，經費總計 8,608 萬 8,696 元，分列說明如下：

(一)「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為建置運動中心之本市重要政策，經盤點本市多處學校體育館或活動中心空間及使用狀況，多處勘查及評估改建運動中心可行條件，擇定美濃區美濃國中體育館規劃既有設施及空間改造工程，因原規劃總經費 2,396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2,275 萬 1,000 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爭取編列 120 萬 9,000 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9 月 3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120 萬 9,000 元，另執行期間經地方民意所要求運動中心看台上方窗戶修補漏水、空調設備、在地文化、運動名人文物展示空間、建物入口意象等經費需求 536 萬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656 萬 9,000 元，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二)「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同前述方式擇定前鎮區瑞祥高中體育館規劃既有設施及空間改造辦理「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因原規劃總經費 1,280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193 萬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爭取編列 87 萬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9 月 3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87 萬元，另執行期間因學校體育館既有辦公空間規劃健身房及韻律教室，經學校提出需求增加辦公室遷移（含既有教室整修為辦公室），

所需經費增加 144 萬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231 萬元，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三)「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同前述方式擇定鹽埕區鹽埕國中體育館規劃既有設施及空間改造辦理「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因原規劃總經費 2,253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253 萬 4,000 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編列 999 萬 6,000 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11 月 2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999 萬 6,000 元，另執行期間因增設無障礙電梯涉及消防檢討必須再更新發電機，所需經費增加 210 萬 8,000 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1,210 萬 4,000 元，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四)「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旗山體育場緊鄰旗山老街，除為旗山區居民主要運動場所，亦為觀光旅客集合、如廁或休憩活動等重要地點，其場地主要運動設施為 200 公尺田徑跑道，因使用率高及長期局部修補，導致跑道外觀對於民眾觀感不佳且容易損壞，亦常有人民陳情反映，為改善跑道時常修補、外觀不佳及盡早完善旗山區運動環境，規劃跑道全面更新工程所需經費 900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五)「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本案工程自 109 年 8 月 14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2 月 2 日完竣，目前急需支付承商費用，惟因物價指數調漲快速影響，原編列物調款 300 萬元已不足支應目前物調款 2,847 萬 7,644 元，另加第一次變更設計後費用總計需 3 億 8,023 萬 7,457 元逾原核定預算 3 億 5,413 萬 1,761 元共計 2,610 萬 5,696 元，為儘速辦理急需付款款項予統包商，所需經費 2,610 萬 5,696 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六)「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基地同前述美濃運動中心案，因前於 110 年 9 月 27 日鈞長實地視察允諾美濃國中體育館應整體規劃，市府將投入 1 億元經費，打造一座健康運動園區，另依 111 年 3 月 29 日林副市長指示辦理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後續本案將委請水利局代辦後續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並請工務局養工處協助提供植栽移植，需求總經費 3,000 萬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爰申請先行墊付執行辦理。

三、為利於各案執行，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6 款規定情形申請墊付執行、第 45 點規定陳報直轄市、縣（市）政府送請議會同意後，始得支用、第 46 點規定辦理墊付先行執行並納入 111

決 議 案（第 7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四、檢附本案提列六案彙整清單（附件一）、及各案經費表（附件二～七）、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附件八）各 1 份。

辦 法：本案審議通過後，請准予先行動支，並由運動發展局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附件一】六案彙整清單

計畫名稱	說明	墊付金額
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原規劃總經費 2,396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2,275 萬 1,000 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爭取編列 120 萬 9,000 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9 月 3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120 萬 9,000 元，另執行期間經地方民意所要求運動中心看台上方窗戶修補漏水、空調設備、在地文化、運動名人文物展示空間、建物入口意象等經費需求 536 萬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656 萬 9,000 元。	6,569,000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原規劃總經費 1,280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193 萬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爭取編列 87 萬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9 月 3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87 萬元，另執行期間因學校體育館既有辦公空間規劃健身房及韻律教室，經學校提出需求增加辦公室遷移（含既有教室整修為辦公室），所需經費增加 144 萬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231 萬元。	2,310,000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原規劃總經費 2,253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253 萬 4,000 元，預定 112 年度預算爭取編列 999 萬 6,000 元，經積極執行預定於今（111）年 11 月 20 日前竣工，爰 111 年度預算不足 999 萬 6,000 元，另執行期間因增設無障礙電梯涉及消防檢討必須再更新發電機，所需經費增加 210 萬 8,000 元，總計 111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1,210 萬 4,000 元	12,104,000
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	旗山體育場緊鄰旗山老街，除為旗山區居民主要運動場所，亦為觀光旅客集合、如廁或休憩活動等重要地點，其場地主要運動設施為 200 公尺田徑跑道，因使用率高及長期局部修補，導致跑道外觀對於民眾觀感不佳且容易損壞，亦常有人民陳情反映，為改善跑道時常修補、外觀不佳及盡早完善旗山區運動環境，規劃跑道全面更新工程所需經費 900 萬元	9,000,000
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	本案工程自 109 年 8 月 14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2 月 2 日完竣，目前急需支付承商費用，惟因物價指數調漲快速影響，原編列物調款 300 萬元已不足支應目前物調款 2,847 萬 7,644 元，另加第一次變更設計後費用總計需 3 億 8,023 萬 7,457 元逾原核定預算 3 億 5,413 萬 1,761 元共計 2,610 萬 5,696 元，為儘速辦	26,105,696

決 議 案（第 7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理急需付款款項予統包商，所需經費 2,610 萬 5,696 元	
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	基地同前述美濃運動中心案，因前於 110 年 9 月 27 日鈞長實地視察允諾美濃國中體育館應整體規劃，市府將投入 1 億元經費，打造一座健康運動園區，另依 111 年 3 月 29 日林副市長指示辦理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後續本案將委請本府水利局代辦後續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並請工務局養工處協助提供植栽移植，需求總經費 3,000 萬元	30,000,000
總計		86,088,696

【附件二】「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原規劃總經費 2,396 萬元分年執行，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2,275 萬 1,000 元，後續增加改善運動中心看台上方窗戶修補漏水、空調設備、在地文化、運動名人文物展示空間、建物入口意象等經費 536 萬元，總計經費不足 656 萬 9,000 元。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1頁共3頁

工程名稱	美濃國中運動中心改造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施工費(1F西南空間裁判及貴賓室改為體適能中心)					
一	1F西南空間裁判及貴賓室改為體適能中心					
1	假設工程含安全圍籬	式	1	360,000	360,000	
2	現有設施打除運棄	式	1	240,000	240,000	
3	門窗更新	式	1	680,000	680,000	
4	地坪整修鋪設	m ²	380	1,200	456,000	
5	男女廁所整修(增設淋浴間)	座	4	400,000	1,600,000	
6	桌球	座	2	12,000	24,000	
7	桌球隔離網	處	6	15,000	90,000	
8	運動中心識別及簡易建築照明	式	1	120,000	120,000	
9	屋頂鋼板抓漏工程(僅運動中心部分)	式	1	250,000	250,000	
	合計一	式	1		3,820,000	
二	無障礙設施					
1	設無障礙廁所	式	1	80,000	80,000	
2	無障礙坡道	式	1	24,000	24,000	
	合計二				104,000	
三	設備費					
1	現場運動設備(腳踏車、飛輪、跑步機、TEX、壺玲、環狀等)	式	1	600,000	600,000	
2	家具(桌、椅、櫃子、沙發)	式	1	100,000	100,000	
3	電器設備(電視、冰箱)	式	1	120,000	120,000	
4	電腦設備	式	1	100,000	100,000	
	合計三	式	1		920,000	
四	水電消防空調設備工程					
1	分離式空調設備(僅運動中心部分)	噸	6	45,000	270,000	
2	全館消防設備改善消防設備整修(整修緊急照明燈、消防水浦、消防管線更新、火警自動報更新等)	式	1	2,800,000	2,800,000	
3	現有變壓器配電設施線路更新	式	1	4,000,000	4,000,000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2頁共3頁

工程名稱	美濃國中運動中心改造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4	配電盤					
a	增設電表	組	1	90,000	90,000	
b	PLA電源開關箱本體含安裝	組	1	40,000	40,000	
c	漏電斷路間過載保護器 ELCB 2P 15AT 30MA 0.1S	只	10	1,100	11,000	
d	無熔絲斷路器 NFB 3P 150AT 225AF 10KA/220V	只	1	8,000	8,000	
e	電磁接觸器	只	10	680	6,800	
f	按鍵式開關(附燈)	只	10	250	2,500	
g	配線端子及銅排	式	1	15,000	15,000	
h	安裝工資	式	1	26,891	26,891	
i	耗材五金及另件另料	式	1	3,000	3,000	
j	LED桌球照明300	盞	6	8,600	51,600	
	小計				7,324,791	
	壹(一~四)合計				12,168,791	
貳	施工費(含球場空調室內整理刷油漆外觀拉皮)					
1	體育館牆面水性水泥漆粉刷	m ²	3,300	110	363,000	
2	體育館外觀刷漆拉皮	m ²	2,486	360	894,960	
3	搭工作架	m ²	3,600	280	1,008,000	
4	空調設備更新(不含運動中心部分)	T	90	48,000	4,320,000	
	貳小計				6,585,960	
	壹+貳				18,754,751	
參	工程品質管理費((壹+貳)項*1%)	式	1		187,548	
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貳)項*0.3%)	式	1		56,264	
伍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壹+貳)項*6%)	式	1		1,125,285	
陸	環境清潔費((壹+貳)*0.5%)	式	1		93,774	
柒	交通維持費((壹+貳)*0.5%)	式	1		93,774	
捌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20,311,396	
玖	營造綜合保險費(捌項*0.3%)	式	1		60,934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3頁共3頁

工程名稱	美濃國中運動中心改造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拾	營業稅 (捌+玖項* 5%)	式	1		1,018,617	
	甲、發包工程合計				21,390,947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64,173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70,004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800,534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490,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9.3%)				465,000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8.2%)				845,534	
肆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634,342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75,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部分(3.0%)				459,342	
伍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2,569,053	
	甲+乙(總計)	式	1		23,960,000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30,000千元。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前金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1,930,000	11,930,000	前鎮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22,751,000	22,751,000	美濃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2,534,000	12,534,000	鹽埕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3045 投資				100,000,000	
	年	1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運動發展基金。
02各場地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設備申報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263,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1.依建築法第77條暨內政部頒「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定期檢查申報辦法」、消防法第9條及身障法第58條等規定。 2.配合工務局及消防局對本局各場地建築物實施檢查及改善(含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管理費及施工費)。
	年	1	1,263,000	1,263,000	高雄國家體育場消防設備改善。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工程名稱	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第一期工程經費缺口)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壹	運動中心看台上方窗戶W850cm·H=10cm(鋁片+矽利康固定)	座	20	12,000	240,000
貳	空調設備(因應物價上升·經勞務標建築師估價缺少經費)	式	1	3,000,000	3,000,000
參	小計				3,240,000
肆	工程品質管理費(參*1%)	式	1		32,400
伍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參*0.3%)	式	1		9,720
陸	環境清潔費(參*0.5%)	式	1		16,200
柒	交通維持費(參*0.5%)	式	1		16,200
捌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參*8%)	式	1		259,200
玖	建造費總金額(參~捌)	式	1		3,573,720
拾	營造綜合保險費(玖*0.3%)	式	1		10,721
拾壹	營業稅((玖+拾)*5%)	式	1		179,222
	甲、發包工程合計				3,763,663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11,291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9,741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350,225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350,225
肆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25,080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25,080
伍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496,337

第1頁共2頁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工程名稱	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第一期工程經費缺口)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 目 及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丙	在地文化及運動名人文物展示空間(含設計、施工)	式	1		1,100,000
	甲+乙+丙(總計)	式	1		5,360,000

第2頁共2頁

【附件三】「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原規劃總經費 1,280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193 萬元，後續增加辦公室遷移（含既有教室整修）經費 144 萬元，總計經費不足 231 萬元。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1頁共2頁

工程名稱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工程費					
一	既有空間改造					
1	屋頂鋼板抓漏	式	1	80,000	80,000	
2	室內刷油漆	m ²	26,000	160	4,160,000	
3	增加盥洗設備	間	2	350,000	700,000	
4	現有看台整平增加樓板	m ²	500	5,000	2,500,000	
5	輕隔間工程	m ²	250	1,700	425,000	
6	現有木地板磨光打蠟	m ²	2,000	200	400,000	
7	新設大門及周圍景觀整理(含運動中	座	1	200,000	200,000	
8	停車場辨識系統	式	1	300,000	300,000	
9	停車場畫線	式	1	35,000	35,000	
	小計	式	1		8,800,000	
二	機電工程					
1	機電設備整修及燈具更新	式	1	360,000	360,000	
2	消防設備	式	1	600,000	600,000	
	小計	式	1		960,000	
	壹(一~二)合計				9,760,000	
貳	工程品質管理費(壹項*1%)	式	1		97,600	
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項*0.3%)	式	1		29,280	
肆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壹項*8%)	式	1		780,800	
伍	環境清潔費(壹項*0.5%)	式	1		48,800	
陸	交通維持費(壹項*0.5%)	式	1		48,800	
柒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10,765,280	
捌	營造綜合保險費(柒*0.3%)	式	1		32,296	
玖	營業稅((柒+捌)*5%)	式	1		539,879	
	甲、發包工程合計				11,337,455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34,012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62,822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2頁共2頁

工程名稱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017,753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490,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9.3%)				465,000	
肆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8.2%)				62,753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347,958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75,000	
伍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部分(3.0%)				172,958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1,462,545	
	甲+乙(總計)	式	1		12,800,000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130,000千元。 前金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1,930,000	11,930,000	前鎮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22,751,000	22,751,000	美濃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2,534,000	12,534,000	鹽埕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3045 投資			100,000,000	
	年	1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運動發展基金。
	02各場地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設備申報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263,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1.依建築法第77條暨內政部頒「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定期檢查申報辦法」、消防法第9條及身障法第58條等規定。 2.配合工務局及消防局對本局各場地建築物實施檢查及改善(含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管理費及施工費)。
年	1	1,263,000	1,263,000	高雄國家體育場消防設備改善。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工程名稱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搬遷費)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壹	原體育組辦公室及游泳訓練組辦公室遷移作業(含教室整修為辦公室)				
1	既有機水電設備牽移	式	1	200,000	200,000
2	輕隔間	式	1	150,000	150,000
3	牆面天花板油漆	式	1	300,000	300,000
4	地坪鋪pvc地磚	式	1	250,000	250,000
6	OA傢具	式	1	150,000	150,000
7	既有文件檔案櫃搬	式	1	50,000	50,000
8	清潔工作	式	1	15,000	15,000
	小計				1,115,000
貳	工程品質管理費(壹*1%)	式	1		11,150
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0.3%)	式	1		3,345
肆	環境清潔費(壹*0.5%)	式	1		5,575
伍	交通維持費(壹*0.5%)	式	1		5,575
陸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壹*6%)	式	1		66,900
柒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1,207,545
捌	營造綜合保險費(柒*0.3%)	式	1		3,623
玖	營業稅((柒+捌)*5%)	式	1		60,558
	甲、發包工程合計				1,271,726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1%)	式	1		1,272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6,399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18,339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118,339

第1頁共2頁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工程名稱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搬遷費)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肆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42,264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42,264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168,274
	甲+乙(總計)	式	1		1,440,000

第2頁共2頁

【附件四】「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原規劃總經費 2,253 萬元分年執行，已於 111 年度獲預算編列 1,253 萬 4,000 元，後續增加更新發電機等經費 210 萬 8,000 元，總計經費不足 1,210 萬 4,000 元。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1頁共2頁

工程名稱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壹	工程費					
一	既有空間改造					
1	屋頂鋼板防水處理	m'	2,800	850	2,380,000	
2	現有廁所整修(增加盥洗設備)	間	10	350,000	3,500,000	
3	游泳池池底池邊表面防水處理	m'	551	1,000	551,000	
4	球場PU地坪(含樓梯整修貼塑膠地磚)工程	m'	2,920	1,210	3,533,200	
5	增建電梯工程	座	1	5,200,000	5,200,000	
6	行動不便坡道	座	1	260,000	260,000	
7	停車場畫線	式	1	35,000	35,000	
8	周圍景觀整理	式	1	400,000	400,000	
	小計	式	1		15,859,200	
二	機電工程					
1	消防設備	式	1	1,050,000	1,050,000	
2	建築照明(建築外觀含運動中心識別LOGO)	式	1	402,000	402,000	
	小計	式	1		1,452,000	
	壹(一~二)合計				17,311,200	
貳	工程品質管理費(壹項*1%)	式	1		173,112	
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項*0.3%)	式	1		51,934	
肆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壹項*8%)	式	1		1,384,896	
伍	環境清潔費(壹項*0.5%)	式	1		86,556	
陸	交通維持費(壹項*0.5%)	式	1		86,556	
柒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19,094,254	
捌	營造綜合保險費(柒項*0.3%)	式	1		57,283	
玖	營業稅((柒+捌)*5%)	式	1		957,577	
	甲、發包工程合計				20,109,114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60,327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62,002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2頁共2頁

工程名稱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700,729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490,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9.3%)				465,000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8.2%)				745,729	
肆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597,828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75,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部分(3.0%)				422,828	
伍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2,420,886	
	甲+乙(總計)	式	1		22,530,000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 02各場地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設備申報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130,000千元。 前金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1,930,000	11,930,000	前鎮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22,751,000	22,751,000	美濃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年	1	12,534,000	12,534,000	鹽埕運動中心整建、規劃等經費。
	3045 投資			100,000,000	
	年	1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資運動發展基金。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263,000	市款2,263,000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263,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1.依建築法第77條暨內政部頒「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定期檢查申報辦法」、消防法第9條及身障法第58條等規定。 2.配合工務局及消防局對本局各場地建築物實施檢查及改善(含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管理費及施工費)。
年	1	1,263,000	1,263,000	高雄國家體育場消防設備改善。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第1頁共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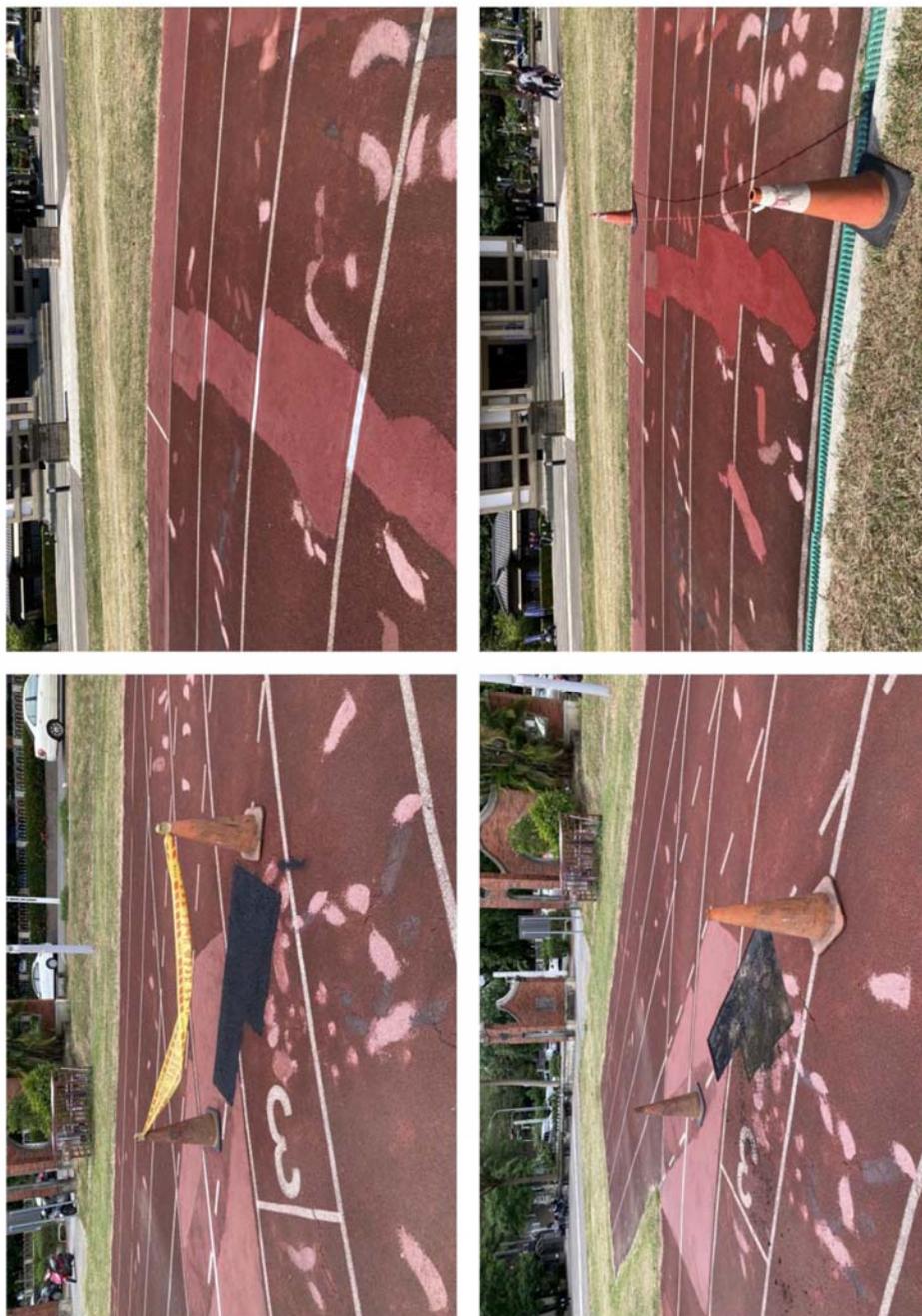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稱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消防工程更新發電機)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壹	消防工程(發電機更新)	式	1	1,630,000	1,630,000
	小計				1,630,000
貳	工程品質管理費 (壹*1%)	式	1		16,300
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0.3%)	式	1		4,890
肆	環境清潔費(壹*0.5%)	式	1		8,150
伍	交通維持費(壹*0.5%)	式	1		8,150
陸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 (壹*6%)	式	1		97,800
柒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1,765,290
捌	營造綜合保險費(柒*0.3%)	式	1		5,296
玖	營業稅 ((柒+捌)*5%)	式	1		88,529
	甲、發包工程合計				1,859,115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5,577.000
貳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8,525
參	委託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三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172,998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8%)				172,998
肆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依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式	1		61,785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61,785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詳細價目表[預算]

工程名稱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消防工程更新發電機)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248,885
	甲+乙(總計)	式	1		2,108,000

第2頁共2頁

【附件五】「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因應人民陳情反映，整修跑道外觀、跑道全面更新工程經費 900 萬元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高雄市政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綜合查詢列表()

主辦機關:運動發展局 建議日期:2021/02/25～2022/02/25

共2筆

印表人：蘇致禎

列印日期：2022/02/25

時間：08:46:39

案號 序號	主項 子項/次子項 建議內容	分文日期 應結日期 結案日期	機關名稱 科室 承辦人	管制情形/答覆日期 答覆內容
A-EM-2022-30964 01-1	48:教育類 15:體育活動及場務管理/02: 體育場務管理 842台灣高雄市旗山區華中 街 旗山公共體育場 親愛的陳市長非常的會做事 情，也非常的暖男。因旗山 公共體育場的跑道都龜裂及 凸起來。小孩子奔跑中及老 人家運動有可能會跌倒的疑 慮在，麻煩陳市長請市政府 人員勘驗，是否能翻新。讓 旗山支持陳市長的鄉親可以 有個良好運動環境。	2022-02-21 2022-03-01 2022-02-24	運動發展局 運動設施科 蘇致禎/07- 7229449*206	解除管制 親愛的市民您好： 有關 您111年2月21日反 映，「旗山體育場跑 道損壞更新」乙案經 交我們處理，辦理情 形向您說明如下： 一、營造優質運動場 地係本局目標，惟囿 於所管場地眾多且經 費拮据，旗山體育場 跑道全面更新之費用 尚需籌措，現階段已 先針對跑道破損嚴重 危險區域小面積修 繕；另將針對園區涉 及緊急安全性區域列 為優先改善項目積極 爭取，造成不便，請 諒察。 二、倘您對本案處理 結果還有任何疑 問，歡迎您與本局承 辦人蘇小姐，電話07- 7229449*202聯 繫，我們同仁將會詳 細為您說明。再次感 謝您對市政的關心並 熱心提供建言。 敬祝您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 局局長侯尊堯敬上

高雄市政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綜合查詢列表(0)

主辦機關:運動發展局 建議日期:2021/02/25～2022/02/25

共2筆

印表人：蘇致禎

列印日期：2022/02/25

時間：08:46:39

案號 序號	主項 子項/次子項 建議內容	分文日期 應結日期 結案日期	機關名稱 科室 承辦人	管制情形/答覆日期 答覆內容
A-IN-2021-72948 01-1	L2:非屬前述各類的其他事項 01:其他/ 旗山區湄洲里旗山體育場渠反映以下內容： 湄洲里旗山體育場PU跑道龜裂，建請查處並電覆陳情人。	2021-05-02 2021-05-07 2021-05-06	運動發展局 運動設施科 蘇致禎/07-7229449*202	解除管制 親愛的市民您好： 有關 您110年5月2日反映，「旗山體育場跑道損壞」乙案經交我們處理，辦理情形向您說明如下： 一、目前已洽商估價辦理局部修繕，後續會籌措經費規劃整體跑道之更新，造成不便，請諒察。 二、倘您對本案處理結果還有任何疑問，歡迎您與本局承辦人蘇小姐，電話07-7229449*202聯繫，我們同仁將會詳細為您說明。再次感謝您對市政的關心並熱心提供建言。 敬祝您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局長侯尊堯敬上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
工程詳細價目表

第 1 頁 共 2 頁

工程名稱				工程案號		
施工地點				工程期限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壹	施工費					
一	200公尺跑道更新工程					
1	既有跑道PU磨除運棄(含跳遠場)	M2	2100	200	420,000	
2	既有跑道AC刨除運棄3cm(含跳遠場)	M2	2100	100	210,000	
3	測量放樣	M2	2100	20	42,000	
4	內圍界石高程調整	M	450	500	225,000	
5	內圍水溝清淤	M	204	200	40,800	
6	新做細瀝青混凝土-3-4cm(夯實度95%)	M2	2100	300	630,000	
7	新做全密式PU跑道 $\geq 13\text{mm}$	M2	2014	2500	5,035,000	
8	新做全密式PU跑道(跳遠區) $\geq 20\text{mm}$	M2	86	2800	240,800	
9	跳遠區起跳板拆除更新	式	1	40000	40,000	
10	跑道畫線(含跳遠場)	式	1	60000	60,000	
	小計				6,943,600	
壹	(施工費)合計				6,943,600	
貳	假設工程(包括工程告示牌、臨時安全措施、其他未列項目及零星工料等)(壹項*1.5%)				104,154	
參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壹項*1%)				69,436	
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項*1.5%)				104,154	
伍	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含竣工後點交業主前管理維護費)(壹項*5%)				347,180	
	(直接工程費：壹-伍項)合計				7,568,524	
陸	營造綜合保險費(壹-伍項*0.5%)				37,843	
	(壹-陸項)合計				7,606,367	
柒	營業稅(壹-陸項*5%)				380,318	
	(發包工程費：壹-柒項)合計				7,986,685	
捌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23,960	
玖	二級材料試驗費				48,837	
拾	設計監造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上限參考表：第二類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一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9.3%)				465,000	
二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8.7%)				223,462	
三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7.6%)				0	
四	超過五千萬元至一億元部分(6.4%)				0	
五	超過一億元至五億元部分(5.2%)				0	
六	超過五億元部分(4.3%)				0	
	(設計監造費：拾：一-六項)合計				688,462	
拾壹	工程管理費(發包工程費-營業稅-營造綜合保險費*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4點、編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算)					
一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75,000	
二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部分(3.0%)				77,056	
三	超過二千五百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2.5%)				0	
四	超過五千萬元至一億元部分(1.5%)				0	
五	超過一億元至五億元部分(1.0%)				0	

設計人員：

復核：

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
工程詳細價目表

第 2 頁 共 2 頁

工程名稱				工程案號		
施工地點				工程期限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六	超過五億元部分(0.5%)				0	
	(工程管理費：拾壹：一-六項)合計				252,056	
	總價(總計)				9,000,000	

設計人員：

復核：

【附件六】「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物調費及第一次契約變更，所需經費不足 2,610 萬 5,696 元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工程預算表

工程名稱	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					
施工地點	高雄市楠梓區					T1080712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編碼(備註)
			數量	單價	複價	
一	原合約	式	1.00	313,980,000	313,980,000	
二	竣工結算	式	1.00	21,131,312	21,131,312	
	小計(一-二)				335,111,312	
三	專業管理監造費、工程管理費、空污費、外管線費、公共藝術費	式	1.00	16,690,518	16,690,518	
四	專業管理監造費及工程管理費(第一次變更設計)	式	1.00	-42,017	-42,017	
五	物調款(預估)	式	1.00	28,477,644	28,477,644	詳附件
	小計(三-五)				45,126,145	
	總計(一-五)				380,237,457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尚需工程款計算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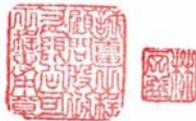
工程名稱	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				工程案號	T1080712	
工程地點	高雄市楠梓區				工程期限		
工程 施 工 預 算 款	費用別	核定預算	契約金額	結算金額	變更增減金額		
					加帳	減帳	
	工程費		313,980,000	335,111,312	21,131,312		備註
	空氣汙染 防制費		428,873	428,873	0	0	
	公共藝術		372,960	372,960			
	外管線申 請及補助		588,640	588,640			
	專案管理 暨監造費		12,774,900	13,432,122	657,222		
	工程管理		2,525,145	1,825,906		-699,239	
	物調款			28,477,644			*如下表說明
	副球場照			-			
合計	354,131,761	330,670,518	380,237,457	21,788,534	-699,239		
不足金額			-26,105,696				

物調款各期金額			
	*第1次物調款	690,244	
	第2次物調款	1,391,957	
	第3次物調款	13,245,515	
	未請領預估物 調款	13,149,928	
	小計	28,477,644	

專案管理暨監造費	建造費用	301,205,291	扣除甲、拾肆、甲、拾伍、押拾陸、乙
三億元以下部分		1.9%	5,700,000
超過三億元至五億元部分		1.7%	20,490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	4.1%	205,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	3.8%	190,000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	3.3%	1,320,000
超過五千萬元至一億元部分	2.8%	1,400,000
超過一億元至五億元部分	2.4%	4,828,927
	小計*(98.3%)	13,432,122

工程管理費	建造費用	301,205,291	扣除甲、拾肆、甲、拾伍、押拾陸、乙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		3.0%	150,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部分		1.5%	300,000
超過二千五百萬元至一億元部分		1.0%	750,000
超過一億元至五億元部分		0.7%	1,408,437
		小計	2,608,437
	委託專案管理	70%	1,825,906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物價指數調整工程款計算統計表

估驗期別	發包月 物價指數(A)	施工年月	估驗月 物價指數(B)	估驗金額	各期直接工程費 (I)	直接工程費(I)	物價 金額(J) (J)=(I)* (K-2.5%)	指數 增減率(K) (K)- (B/A)- (I*100%)	備註 (總指數漲跌超過2.5%時進行調整)	說明
第一期	108.51	109年8月- 109年11月	110.18	21,436,447		18,649,906	-	1.5400%	未達	
第二期	108.51	109年12月	113.3	7,176,683		6,350,568	121,296	4.4100%	達調整比例	
第三期	108.51	110年1月	116.26	14,066,894		12,281,814	568,948	7.1400%	達調整比例	
第四期	108.51	110年2月- 5月	116.14	35,040,843		30,727,534	1,391,957	7.6300%	達調整比例	請領第1次物調款 690,264 (109年12-110年1月)
第五期	108.51	110年6月	123.49		14,656,681	32,570,403	3,683,713	13.8100%	達調整比例	請領第2次物調款 1,391,957(110年2月-5月)
		110年7月	123.76	37,124,241	17,913,722		3,761,682	14.0500%	達調整比例	
第六期	108.51	110年8月	124.44		27,872,096	78,504,122	9,561,802	14.6800%	達調整比例	
		110年9月	124.53		14,483,706		9,624,605	14.7600%	達調整比例	
		110年10月	125.04		15,944,248		9,993,575	15.2300%	達調整比例	
		110年11月	125.8		20,204,162		10,543,104	15.9300%	達調整比例	
		110年12月	125.58	131,191,447	32,753,120		13,259,080	15.7300%	達調整比例	
第七期	108.51	111年1月	125.47		65,186,238	109,151,773	13,149,928	15.6300%	達調整比例	預計請領第4次物調款 13,149,928(110年12月-111年2月)
		111年2月	126.74	77,417,483	2,212,415		14,321,704	16.8000%	達調整比例	
小計				323,454,038		279,216,120	28,477,644		預估尚未請領物調款13,149,92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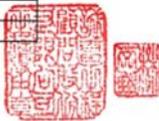
物價指數調整工程款計算說明：

第七期物價調整款計算依111年1月物價指數分別計算物價調整金額，經計算第七期估驗以111年1月計算之物價調整金額最低，以此金額作為第七期物調款之金額。

第一-六期已請領物價調整款15,327,716元，預計未請領物價調整款13,149,928元，預估總計物價調整款28,477,644元

P.S

109年8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0.18
109年9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0.72
109年10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1.04
109年11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1.70
109年12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3.30
110年1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6.26
110年2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6.14
110年3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7.34
110年4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19.07
110年5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1.76
110年6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3.49
110年7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3.76
110年8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4.44
110年9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4.53
110年10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5.04
110年11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5.80
110年12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5.58
111年1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5.47
111年2月高雄市府物價指數	126.74



【附件七】「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計畫及 3,000 萬元預算

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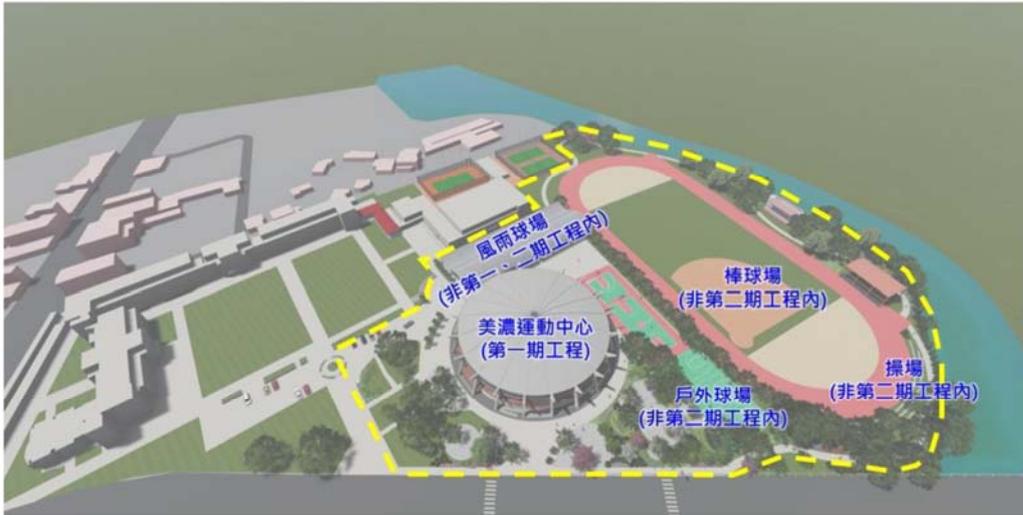
一、本案工程計畫構想說明如下：

- （一）美濃運動中心周圍應有包覆性植栽種植，另操場旁可設置階台式土坡，以利空間上變化及休憩使用；以美濃運動中心作主體，配合周遭景觀植栽讓空間視覺呈現通透感。
- （二）規劃入口景觀意象，以運動(如棒球)主題公園為主體構想，融入象徵客家運動名人事蹟、文物特產(如油桐花、花布等)，棒球步道(類似參考客家文人鐘理和步道等)等相關元素，另規劃階台式土坡、環場運動步道。
- （三）景觀改善工程範圍須設置體健設施，提供年長者使用；若尚有空間規劃滑步車場地或設置共融式遊憩具。
- （四）美濃國中之老舊工藝教室納入辦理拆除，拆除費用請教育局額外支應（不含總經費 3,000 萬元內）。

二、辦理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三、計畫期程：111 年 4 月至 112 年 12 月

四、經費預算表如下，本計畫奉核後，依預算編列執行，如有未盡事宜，後依實際狀況隨時修正之。



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範圍示意圖(黃色虛線)

工程名稱	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第二期工程)			會計科目		
施工地點	高雄市			工程編號		
項次	項 目 及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編碼(備註)
壹	施工費					
一	景觀改善工程					
1	假設工程含安全圍籬	式	1	1,000,000	1,000,000	
2	整地現有設施清除運棄	式	1	250,000	250,000	
3	現有圍牆及人行道打除運棄	式	1	3,000,000	3,000,000	
4	環場健康步道(w=2.8m · 970m)	m2	600	2,700	1,620,000	
5	地坪維修及通道(w=4m · 220m)	m2	300	2,250	675,000	
6	入口廣場改善	m2	800	3,750	3,000,000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7	土坡看台	m2	250	2,130	532,500	
8	現有人行道改善	m2	300	2,580	774,000	
9	排水溝·W=60cm	M	400	4,950	1,980,000	
10	休憩座椅街道家具	座	15	18,700	280,500	
11	指標工程	式	1	600,000	600,000	
12	休憩體健設施	座	1	1,370,000	1,370,000	
13	教學區、運動區銜接出入口與隔離設施	M	60	14,910	894,600	
14	植栽工程(喬木、灌木、草皮、填沃土、養護6個月)	式	1	3,100,000	3,100,000	
	小計一.(景觀工程)				19,076,600	
二	水電及照明設備工程					
1	澆灌設備工程	式	1	1,100,000	1,100,000	
2	照明設備工程	式	1	2,100,000	2,100,000	
	合計二.水電及照明設備工程				3,200,000	
	壹(一~二)合計				22,276,600	
貳	工程品質管理費(壹項*1%)	式	1		222,766	
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費(壹項*0.3%)	式	1		66,830	

決 議 案 (第 7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肆	承包商利潤及管理費(壹項*8%)	式	1		1,782,128	
伍	環境清潔費(壹項*0.5%)	式	1		111,383	
陸	交通維持費(壹項*0.5%)	式	1		111,383	
柒	建造費總金額(壹~陸)	式	1		24,571,090	
捌	營造綜合保險費(柒*0.3%)	式	1		73,713	
玖	營業稅 ((柒+捌項)*5%)	式	1		1,232,240	
拾	統包工程設計費(建造費總金額* 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 及計費辦法-公共工程(不包括 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 用百分比參考表-基準計算)	式	1		1,303,555	公共工程 (不包括 建築物工 程)技術 服務建造 費用百分 比參考表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 (5.9%)				295,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 (5.6%)				280,000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 (5.0%)				728,555	
	甲、發包工程合計				27,180,598	
乙	非發包工程費					
壹	公共藝術(發包工程費*1%)	式	1		271,806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貳	空氣污染防治費(發包工程費*0.3%)	式	1		81,542	
參	二級品管材料設備抽驗費用	式	1		68,798	
肆	專案管理費(含規劃、專管及監造·建造費總金額*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工程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參考表-基準計算)				1,485,123	
	三億元以下部分(1.9%)	式	1		466,851	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招標、決標之諮詢及審查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4.6%)				230,000	公共工程
	超過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部分(4.4%)				220,000	(不包括

決 議 案 (第 7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項次	項目及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超過一千萬元至五千萬元部分 (3.9%)				568,273	建築物工 程) 監造
伍	工程管理費(本案屬本府案件· 依建造費總金額*高雄市政府所 屬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及工作 費編列及支用要點第 4 點、編 列工程管理費之分級累計標準 表之百分比按金額級距分段計 算)	式	1		762,133	
	五百萬元以下部分(3.5%)				175,000	
	超過五百萬元至二千五百萬元 部分(3.0%)				587,133	
	超過二千五百萬元至五千萬元 部分(2.5%)				-	
陸	基地測量費	式	1		150,000	
	乙、非發包工程費(合計)	式	1		2,819,402	
	甲+乙 (總計)	式	1		30,000,000	

【附件八】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單位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美濃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0	6,569,000	6,569,000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前鎮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0	2,310,000	2,310,000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鹽埕運動中心改建工程	0	12,104,000	12,104,000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旗山體育場跑道更新工程	0	9,000,000	9,000,000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楠梓文中足球場統包工程	0	26,105,696	26,105,696	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美濃運動中心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	0	30,000,000	30,000,000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補辦預算轉正
總計	0	86,088,696	86,088,696		

第 4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1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中央補助款（462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207 萬 5,653 元）共計新臺幣 669 萬 5,653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743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辦理「111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中央補助款（462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207 萬 5,653 元）共計新臺幣 669 萬 5,653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1 年 4 月 19 日第 57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3 日臺教社（四）字第 1112401119N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文化局 462 萬元（經常門 294 萬元、資本門 168 萬元），連同本府需自籌之配合款 207 萬 5,653 元（經常門 132 萬 870 元、資本門 75 萬 4,783 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
- 三、檢附本案預算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教育部同意補助函文及計畫書各一份。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1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	4,620,000	2,075,653	6,695,653	教育部	補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4,620,000	2,075,653	6,695,653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趙以琳
電話：02-7736-5701
電子信箱：elim819@mail.moe.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四)字第1112401119N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表1份 (A09000000E_1112401119N_senddoc18_Attach1.pdf)

主旨：本部同意部分補助「111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經費新臺幣（以下同）462萬元（經常門294萬元、資本門168萬元），核定計畫金額669萬5,653元（經常門426萬0,870元、資本門243萬4,783元），補助比率69%，請依據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計畫子計畫1「全民閱讀推動計畫」補助經費為442萬元（經常門274萬元、資本門168萬元）、子計畫2「本土語言閱讀推廣計畫」補助經費為20萬元（經常門）。請於文到兩週內備文提送審查意見說明對照表、修正後之經費申請表（含明細表，明細表請註明各項目屬發包或非發包）到部核定。
- 二、旨揭計畫補助經費以納入預算辦理，請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級次分級，編列相對配合款。
- 三、檢附審查意見表1份。

正本：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 1110303



11101027300

副本：國立臺灣圖書館(含附件)

2022/03/03
14:48:12
公文交換



裝



訂

線

第 5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1 年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中央補助款（100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43 萬元）共計新臺幣 143 萬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744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辦理「111 年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中央補助款（100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43 萬元）共計新臺幣 143 萬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1 年 4 月 19 日第 57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9 日臺教社（四）字第 1112401191N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文化局 100 萬元（經常門），連同本府需自籌之配合款 43 萬元（經常門），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
- 三、檢附本案預算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教育部同意補助函文及計畫書各一份。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11 年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	1,000,000	430,000	1,430,000	教育部	補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1,000,000	430,000	1,430,000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趙以琳
電話：02-7736-5701
電子信箱：elim819@mail.moe.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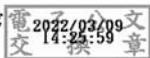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四)字第1112401191N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表1份 (A09000000E_1112401191N_senddoc17_Attach1.pdf)

主旨：貴府申請本部「111年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經費補助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同意部分補助貴府旨揭計畫經費新臺幣（以下同）100萬元（經常門），核定計畫金額143萬元（經常門），補助比率69.93%，請於文到兩週內備文提送審查意見說明對照表、修正後之計畫書、經費申請表（含明細表）到部核定。
- 二、旨揭計畫補助經費以納入預算辦理，請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級次分級，編列相對配合款。
- 三、檢附審查意見表1份。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國家圖書館



高雄市政府 1110309



11101129600

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
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

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修正計畫

實施期程：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執行單位：高雄市立圖書館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二) 申請案件資料表 (由各直轄市、縣 (市) 政府填寫)

計畫名稱	111年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					
申請單位	首長	王文翠	職稱	文化局長	電話：	e-mail：
	聯絡人 (執行單位)	周郡楣	職稱	圖書館 行政館員	電話：07- 5360238 #5505	e-mail： smallm@mail.ksml.edu.tw
	聯絡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					
	聯絡電話：07-5360238 #5505			e-mail：smallm@mail.ksml.edu.tw		
實施 期程	自核定起日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 經費	館名	計畫名稱	申請補助經 費 (A) (經常門)	地方配合款 (B)	總計 (C=A+B)	配合款所佔經費比率 (B/C%)
	高雄市立圖書館	111年高雄 市立圖書館 提升民眾英 語力計畫	1,000,000	430,000	1,430,000	30.07%
	總計		1,000,000	430,000	1,430,000	30.07%

(三) 計畫緣起

在全球化浪潮下，國人之英語能力暨是國際化之基本門檻，亦是重要關鍵。雖然台灣人能接觸英語資源的機會並不貧乏，然而在過去升學教育環境下，不少民眾即使學習英語多年，卻無法將英語融入生活情境中，遇到關鍵時刻往往無法應用英語表達及溝通。因此，英語學習仍應與生活情境連結才能活用，在108新課綱強調的核心素養下，英語學習亦強調跨領域知識與生活興趣之結合。

高雄市立圖書館多年來持續致力推動國際化，總館設有國際繪本中心，透過來自世界各國、各類語言之豐富繪本館藏，提供兒童及民眾接觸多元文化之管道；於110年底，總館更啟動了滿載豐富英語館藏的行動圖書車「英語列車」，前往高雄市各鄉鎮國、高中（職），提供國高中生更便利借閱英語書籍的服務，藉以引導提升青少年英語閱讀風氣、培養學習興趣、提升英語閱

讀能量及自學力，加強英語館藏資源共享；總館亦設立留學資料中心，與寶珠分館、河堤分館長期辦理留學講座，提供學子海外留學資訊。河堤分館亦與美國在台協會(AIT)合作，典藏美國社會、文化、教育等藏書，並定期舉辦美語說故事等活動；為推廣英語閱讀，高市圖亦培訓英語說故事達人，邀請專家指導故事志工們精進英語說故事能力。

配合政府2030雙語國家政策，提升民眾英語力迫在眉睫，高市圖擬透過總館、各分館，以及相關合作單位（如社區、學校等）作為據點，針對不同年齡族群及地區之讀者，開設一系列實用性英語課程，及辦理英語閱讀推廣活動，降低英語學習門檻，以沉浸式、遊戲化等多元方式及素材(如影片、音樂、繪本、新聞、雜誌、APP、資料庫等)，以及融入在地文化特色進行教學，並推廣相關英語館藏及網路資源，進而提升民眾英語學習興趣、應用能力及自學力，營造運用英語溝通的日常生活環境。

（四）計畫目標

1. 透過總館及各分館開辦之英語學習課程及英語閱讀推廣活動，提供高雄市各區民眾便利、普及的英語學習機會，期盼降低各年齡層民眾之英語學習門檻。
2. 藉由辦理英語學習課程及英語閱讀推廣活動，由專業英語教師推廣英語學習館藏圖書及數位英語學習資源，以期能提升民眾英語自學力，進而能善加運用各類資源進行延伸學習。
3. 透過專業英語教師的帶領，以情境式、互動式、在地生活化的英語推廣活動，讓運用英語融入全齡民眾生活的一部分。
4. 透過英語學習認識多元國際文化，擴展民眾視野、建立國際觀。

（五）英語學習課程及英語閱讀推廣活動內容

活動名稱	辦理內容與方式	辦理時間	辦理地點	預估參加對象及人數	備註
英語學習專題講座	為建立有效英語學習觀念，聘請英語教學專業師資，針對一般民眾、家長、學生等需求辦理英語學習講座，同時設置相關主題書展，介紹如何運用語言學習圖書、線上數位資源等素材增進英文能力；吸收英語自學觀念及技巧；了解語言考試準備資訊等。	預計111年5月至11月	高市圖總館	◆對象：學生、親子 ◆人數：30人*2場=60人次	◆總次數：共2場次*每場2節=共4節 ◆時數：每節50分*2節=共100分/場
走讀高雄：英文導覽體驗趣	以一系列培訓課程，包含英文口說、導覽技巧、在地景點英文走讀、實際演練等，帶領民眾學習如何將英語融會貫通，輕鬆自信地以英文向外國朋友介紹高雄。	預計111年5月至11月	高市圖、高雄在地人文景點	◆對象：一般民眾、家長、學生 ◆人數：20人*4場=80人次	◆總次數：共4場次*每場3節=共12節 ◆時數：每節50分*3節=150分/場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實用英語學習課程	依辦理館別地區屬性 及針對不同對象(如兒童、親子、青少年、一般民眾、樂齡等)開辦連續性英語課程，內容以實用生活英文為主，聘請專業英文師資授課，創造平易近人的英語學習環境。並適時搭配多元類型館藏及線上數位資源作為教材，推薦相關語言學習書目或設置相關主題書展以展示相關書籍並可供外借。課程安排結合生活英語會話、職場英語會話、看影片學英文、英文讀書會與導讀、英文閱讀營等方式進行，並依學員程度及學習狀況彈性調整。	預計 111年 5月至 11月	高市圖 總館、 各分館 及其他 合作單 位據點 (如社 區、學 校等場 地)	◆對象： 兒童、親 子、青少 年、一般民 眾、中高齡 ◆人數： 15人*30館* 每館6場 =共2,700人次	◆每場2節*每館6 場=共12節/館 ◆時數： 50分鐘*2節 =100分鐘/場 ◆總次數： 30館* 6場=共180 場次
英語繪本說故事	以英文繪本館藏及適時搭配線上數位資源作為素材，透過英語說故事的方式，培養兒童對英語的興趣。並可融入 STREAM 學習，或進行延伸活動如遊戲、音樂、唱歌、手作、戲劇體驗、等，藉由親身體驗，加深兒童對英語故事之印象。	預計 111年 5月至 11月	高市圖 總館、 各分館 及其他 合作單 位據點 (如社 區、學 校等場 地)	◆對象： 兒童、親 子、一般民 眾 ◆人數： 15人*34館* 每館2場 =共1,020人次	◆每場1節*每館2 場=共2節/館 ◆時數： 50分鐘/節/場 ◆總次數： 34館*每館2場=共 68場次

*合計辦理**254**場次活動，預估參加人數**3,860**人次（不含搭配書展參觀人次）。

1. 因應未來疫情狀況之不確定性，活動將依市府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防疫措施相關規定，視狀況調整辦理日期或改採線上方式辦理。

2. 為創造在地、近便之英語學習機會，其中「實用英語學習課程」及「英語繪本說故事」規劃由總館及各分館開辦，以照顧到高雄市區、大鳳山區、大岡山區、大旗山區等各地區民眾。

「實用英語學習課程」預計30館辦理，館別為：總館、湖內、大樹三、美濃、寶珠、中庄、前鎮、甲仙、澄觀、陽明、阿蓮、岡山、左新、草衙、小港、高市文化中心分館、鼓山、楠仔坑、新興、南鼓山、永安、三民、梓官、六龜、茄萣、彌陀公園、林園、大社、李科永、右昌。

「英語繪本說故事」預計34館辦理，館別為：總館、湖內、大樹三、美濃、寶珠、大寮、前鎮、甲仙、澄觀、陽明、阿蓮、路竹、岡山、左新、草衙、小港、高市文化中心分館、楠仔坑、大東、南鼓山、永安、三民分館、左營、鼓山、梓官、茄萣、彌陀、林園、大社、李科永、鳥松、六龜、新興民眾閱覽室、右昌。

（六）預定執行進度

自計畫核定後實行，預定至8月底執行率達20%，至9月底達執行率達40%，至10月底執行率達60%，至11月底執行率達80%，至12月底執行完畢。（依實際執行狀況進行調整）

（七）預期效益

1. 以貼近生活情境及輕鬆有趣的英語學習課程，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動機及接觸英語之機會。
2. 提升圖書館英語學習館藏圖書及線上資源使用率，培養讀者利用圖書館作為日常語言學習基地之習慣。
3. 因應疫情的不確定性，各館將視情況調整部分場次以線上方式辦理。考量參加者的家庭背景無法預測，未必能完全配合以線上方式參加，因此未來實際的參與人數將可能不如預期。

（八）經費申請表(統籌單位須彙整全縣市經費表，各分館所提之經費項目列於明細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1,430,000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000,000元，自籌款：430,00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業務費	(計畫總額，含本部補助款及縣市自籌款) 1,430,000	(免填)	(免填)	1. 講師鐘點費、助理講師鐘點費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 2. 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 3. 辦理業務所需印刷費、場地布置費、材料費、保險費、教材費、膳費、錄影費、雜支。 註： 1. 以上內容為範例，請依屬性分列填寫，經費項目應對應明細表項目填入 2. 請填寫項目即可，免列各項目經費及本部、縣市經費分配比例
合計	1,430,000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1,430,000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1,000,000元，自籌款：430,000元	
補(捐)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捐)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補(捐)助比率 %】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繳回：依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6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彈性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金額2%，計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附件 111年教育部補助計畫經費明細表

申請表

(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1,430,000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1,000,000元，自籌款：430,00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高雄市立圖書館(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業務費	講師鐘點費(一)	2,000	380節	760,000	英文學習專題講座(4節)、走讀高雄英文導覽(12節)、實用英語課程(300節)、英語繪本說故事(64節) 外聘 補助款 752,000 自籌款 8,000
	講師鐘點費(二)	1,500	60節	90,000	實用英語課程(60節) 外聘 補助款
	講師鐘點費(三)	1,000	4節	4,000	英語繪本說故事(4節) 外聘/內聘 補助款
	助理講師鐘點費	1,000	12節	12,000	走讀高雄英文導覽課程助理講師 外聘 自籌款
	國內旅費	2,980	6趟	17,880	專題講座及走讀導覽活動聘請外縣市講師交通費，預估2,980(台北高雄高鐵來回)*6趟；高雄市區-偏遠地區或其他鄰近縣市講師交通費
		500	10趟	5,000	500*10趟 自籌款 22,880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1,430,000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1,000,000元，自籌款：430,000元				
設計暨印刷費	90,000	1式	90,000	活動文宣設計及印製、課程講義編排印製等 補助款 84,000 自籌款 6,000
場地布置費	70,000	1式	70,000	活動場地布置用之道具、材料 補助款
保險費	70	90人次	6,300	走讀導覽活動學員及工作人員保險 自籌款
膳費	80	90份	7,200	走讀導覽活動學員及工作人員餐盒 自籌款
教材費	200	180份	36,000	部分英語課程及走讀導覽活動提供學員上課教材 自籌款
材料費	50	680份	34,000	34館英語繪本說故事進行延伸活動材料 自籌款
錄影剪輯費	220,000	1式	220,000	活動紀錄及部分場次講師授權以線上方式供學員學習之影片製作、剪輯費用 自籌款
雜支	77,620	1式	77,620	活動之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 自籌款
合計			1,430,000	補助款 1,000,000 自籌款 430,000 除講師鐘點費外，得依實際情形於同一經費來源項下相互勻支。
總計			1,430,000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年高雄市立圖書館提升民眾英語力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 111年12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1,430,000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1,000,000元，自籌款：430,000元	
備註： 1、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2、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第 6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市府文化局辦理「內惟藝術中心新建工程」計新台幣 2,950 萬元及「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計 3,950 萬元，兩案共計 6,900 萬元整，因 111 年度公務預算編列不足，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2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1730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請審議本府文化局辦理「內惟藝術中心新建工程」計新台幣 2,950 萬元及「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計 3,950 萬元，兩案共計 6,900 萬元整，因 111 年度公務預算編列不足，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依墊付款相關規定辦理，業經 111 年 4 月 19 日第 57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兩案所需經費共計 6,900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本局 111 年度之預算，經費來源擬依墊付款相關規定辦理，擬以墊付款先行支用，並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並進行帳務轉正。
- 三、檢附本案提案單、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內惟藝術中心新建工程」新台幣 2,950 萬元

「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新台幣 3,950 萬元

編號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	「內惟藝術中心新建工程」		2,950 萬元	2,950 萬元		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2	「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	—	3,950 萬元	3,950 萬元	—	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6,900 萬元	6,900 萬元		

第 7 號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 111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乙案，經費合計新台幣 1,857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款 1,30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557 萬 2,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18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1.5.19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2099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 111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乙案，經費合計新台幣 1,857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款 1,30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557 萬 2,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1 年 5 月 3 日第 57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文化部 110 年 2 月 24 日文源字第 1103005379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文化局 1,300 萬元，連同本府需自籌之配合款 557 萬 2,000 元，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
- 三、檢附本案文化部同意補助函文、計畫書及預算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各乙份。

辦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編號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	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1,300 萬	557 萬 2,000	1,857 萬 2,000	文化部	將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1,300 萬	557 萬 2,000	1,857 萬 2,000		

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
聯絡人：黃郁清
電話：02-8512-6339
傳真：02-8995-6607
信箱：AH3632@moc.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文源字第11030053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0D00466822_110D2003648-01.pdf、110D00466822_110D2003657-01.pdf、110D00466822_110D2003658-01.pdf）

主旨：核定貴府申請110-111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計畫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申請案經本部複審結果，核定總補助經費及個案經費額度詳如附件1複審意見表，請納入各年度預算專款專用，並撥付各執行單位辦理。
- 二、核定計畫請確實依本計畫補助作業要點辦理，並請依照前揭核定個案經費額度及複審意見，據以修正計畫內容，於110年4月9日前報本部備查。
- 三、因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規定，請分別依照核定補助經常門、資本門之額度，按所屬財力分級編列相對配合款，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補助比例詳如附件2補助比例表，至於民間館所補助比例為50%或依本部複審意見編列，並請於申請第1期款時，一併提出配合款編列證明。
- 四、計畫執行期間原則自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

高雄市政府 1100224



11000892700

並請於110年12月10日前完成各期補助經費之請領，以及於111年3月31日前檢送成果報告書報本部結案。如屬跨年度計畫，請依計畫所定分年分月期程辦理，原則應於執行完畢後2個月內辦理結案，另本部將視補助個案之110年度實際執行情形，保留調整111年度補助額度之權利。

- 五、為落實運籌機制與深度輔導館所適性發展及加強管控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及補助經費運用情形，請配合本部「補助計畫管考系統」與「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業務資料彙整分析平臺」之推動，以利整合地方文化資源，強化館舍多重跨域、異業結盟之能量，建立地方文化館與博物館之支援體系，並應於每月5日前完成上一個月之執行進度填報，以及定期填寫年度業務資料。
- 六、各項資本門計畫，如屬公共工程且發包金額逾100萬元以上者，務請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之經費來源欄，確實填報補助款來源為「文化部」。
- 七、若計畫資本門補助經費未達五千萬元者，依「文化部及所屬各機關（構）辦理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審議作業原則」第三點第（三）項規定（詳附件3），由貴府依據前開作業原則辦理個案工程基本設計之審查作業，請確實辦理。
- 八、各館所辦理典藏數位化相關事項，請配合本部「文物典藏管理共構公版系統」推動，並循本部統一之後設資料格式及技術規範辦理，另請完成相關智慧財產權授權。
- 九、另計畫執行過程，請確實依本計畫補助作業要點第九點第（五）款規定：各館所各項活動應於相關文宣資料適當位

置以部徽、圖案、文字或影音資訊等方式標示本部為指導
單位辦理。

正本：基隆市政府、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本部文化資源司



高雄市

111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



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修正計畫書(核備版)

【編號 110-2-E-004】

單位：高雄市市文化局

日期：111年3月

館舍基本資料表

1.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館舍屬：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建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古蹟歷史建築			
博物館館址：	高雄市鹽埕區北里中正四路 272 號		
博物館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民間	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文化館
受補助單位/執行單位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館舍連絡人	余姿慧
電子信箱	Khistory98@gmail.com		
聯絡電話	(07)531-2560#210	傳真	(07)531-5861
館所簡介 (含設館宗旨)	<p>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於 1998 年（民國 87 年）10 月 25 日正式成立，成為臺灣第一座由地方政府經營的歷史博物館，建築本體更於 2004 年（民國 93 年）經高雄市政府指定公告為市定古蹟，成為古蹟再利用為文化館舍最佳典範，無論功能與歷史定位，皆位於高雄市文化館舍的核心位置，亦彰顯高雄城市與歷史的變遷與成長。106 年 1 月 1 日更成為全臺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成立之行政法人下屬城市博物館，將繼續朝在地化、專業化、組織活化目標前進。轄下管有兼具典藏、展示、演出、推廣功能之皮影戲館，是臺灣唯一以皮影戲為主的博物館，肩負皮影戲及傳統偶戲無形文化資產保存推廣之責，未來將著力皮影戲技藝融入基礎教育與常民生活，朝活化、創新以及實驗邁進。</p>		
開放日期與時間	<p>開放時段：週二～週日 AM9：00～PM5：00（週一休館） 年開放 312 天；年參觀人次 300,155 人</p>		
組織編制(人數)	<p>專任 20-30 人、志工（含義工）300 人、其他：3 人（保全人員） 以上約計 330 人</p>		
實施期程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 升級計畫	<p>105 年補助資本門 1800 仟元、經常門 200 仟元，合計：2000 仟元。 106 年補助資本門 2,600 仟元、經常門 3,500 仟元，合計：6,100 仟元。 107 年補助資本門 4,000 仟元、經常門 5,000 仟元，合計：9,000 仟元。 108 年補助資本門 4,000 仟元、經常門 4,000 仟元，合計：8,000 仟元。 109 年補助資本門 4,000 仟元、經常門 4,000 仟元，合計：8,000 仟元。 110 年補助資本門 10,000 仟元、經常門 4,000 仟元，合計：14,000 仟元。</p>		
博物館事業推展補助 作業要點補助情形	<p>皮影戲分館 104 年補助經常門 300 仟元 105 年補助經常門 500 仟元 106 年補助經常門 1,000 仟元 107 年補助經常門 300 仟元 108 年補助經常門 900 仟元 109 年補助經常門 1,200 仟元</p>		
近 3 年受其他政府部門 補助情形	<p>■107 年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拉阿魯哇族 Miatungusu（聖貝祭）保存維護計畫(375 仟元) · 高雄市大武壠平埔族民俗研究出版推廣計畫(312.5 仟元) · 高雄市林園區鳳芸宮媽祖海巡采風繪本(250 仟元) · 客家八音傳承實施計畫(250 仟元) · 皮影金三角演義:高雄市傳統表演藝術皮影戲保存維護與推廣計畫(500 仟元) · 陳蠟米南管音樂傳習精進計畫(225 仟元) · 漆藝求精－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典藏漆器保存維護計畫(200 仟元) · 鳳山地政事務所日治時期檔案文物普查建檔計畫(1,088 仟元) · 高雄市一般古物「清代重修楠梓坑橋碑記」遷移保存暨維護修復計畫(700 仟元) ●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7 年公民參與轉型正義－高雄市民人權歷史推廣計畫(857.2 仟元) 		

	<p>■108 年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雄市客家民俗還神祭儀傳習及紀錄計畫(400 仟元) · 高雄傀儡戲教育推廣暨傳習計畫(240 仟元) · 2019 年重要民俗羅漢門迎佛祖傳承推廣計畫(600 仟元) · 皮影金三角演義—高雄市傳統表演藝術皮影戲保存維護與推廣計畫(第二年計畫)(1,000 仟元) · 高雄市傳統表演藝術—十全腔聖樂保存維護計畫(500 仟元) · 高雄市山區傳統表演藝術普查計畫—六龜區、桃源區、那瑪夏區、茂林區、甲仙區(625 仟元) · 客家八音傳承實施計畫(284.4 仟元) · 【2019 聖樂聲韻文化情】—新傳獎得主李添貴醫師傳習臺灣十全腔聖樂計畫案(112 仟元) · 陳熾朱南管音樂傳習精進計畫 2(312.5 仟元) · 108-109 年高雄市傳統工藝普查計畫(第一階段)(937.5 仟元) · 108-109 年高雄市現代化醫學發展文物普查建檔第一階段計畫(1,211 仟元) · 108-109 年度高雄市文物普查專案管理計畫(534 仟元) · 108-109 年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事務所)日治時期檔案文物普查建檔第二期計畫(1150 仟元) · 108 年-109 年高雄市一般古物「舊城國小崇聖祠碑林」修復及保存維護計畫(2,000 仟元) ●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雄市不義遺址保存與人權教育推廣計畫(2,858 仟元) · 108 年美麗島事件 40 週年展示推廣計畫(1,237.5 仟元) <p>■109 年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鳳邑舊城城隍出巡、瀾濃永安庄伯公福廠八年駕祭典保存維護計畫(812.5 仟元) · 新民庄祭河江暨九獻禮祭典實施計畫(120 仟元) · 109 年高雄市大武壠族小林夜祭傳統信仰與文化保存推廣計畫(143 仟元) · 109-110 年高雄市南管保存維護計畫(500 仟元) · 皮影金三角演義—高雄市傳統表演藝術皮影戲保存維護與推廣計畫(第三年計畫)(375 仟元) · 109 年陳熾朱南管音樂傳習推廣計畫(275 仟元) · 109 年傳統娘(涼)傘技藝人才培育計畫(125 仟元) · 客家八音傳承實施計畫(250 仟元) · 高雄傀儡戲教育推廣暨保存紀錄計畫(312.5 仟元) · 109 年傳統彩繪工藝之美傳習計畫(125 仟元) · 109-111 年度高雄市戶外及半開放空間公有古物保存維護監測及防盜保全設備建置計畫(2,410 仟元) · 109-110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事務所)日治時期檔案文物普查建檔第三期計畫(1,100 仟元) · 109-112 年度高雄市文物普查專案管理計畫(1,728 仟元) · 109-111 年度高雄市歷史博物館—高雄發展史與古物常設展暨數位化展示計畫(2,284 仟元) · 109-113 年高雄市六龜地區日治時代商業交易文物普查建檔第一期計畫(1,648 仟元)
核定補助項目類型	
資本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硬體設施規劃與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無障礙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性別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專屬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保節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典藏能量提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展示環境改善與更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服務機能強化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改)建附屬場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經常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專業功能提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服務升級與友善平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資源整合與多元發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專業諮詢會之組成與運作以及評鑑與認證工作之準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館舍基本資料表

2. 高雄市皮影戲館館舍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建築 <input type="checkbox"/> 古蹟歷史建築			
博物館館址：	高雄市岡山區大遠里岡山南路 42 號		
博物館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民間	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文化館
受補助單位/執行單位	高雄市皮影戲館	館舍連絡人	施郁芬
電子信箱	lily6260186@yahoo.com.tw		
聯絡電話	07-6262620*2803	傳真	07-6262620*2803
館所簡介 (含設館宗旨)	皮影戲館位於高雄市岡山區，是臺灣唯一的皮影戲館，也是一座多功能的偶戲博物館。目前全國僅存 4 個皮影戲團均位於高雄市境內，83 年成立的皮影戲館扮演推廣與教育的重要角色，除了展示、演出、教學與典藏的博物館傳統功能外，更肩負皮影戲這項無形文化資產保存推廣之責。102 年重新開館後，藉由融合現代科技的展示方式，為臺灣傳統偶戲文化發展注入新生命，並將皮影戲技藝重新帶入基礎教育及常民生活之中，進一步活化皮影戲的學習，增加創新實驗，以及未來無限可能的發展。		
開放日期與時間	開放時段：AM09：00-PM17：00（週一及除夕休館） 年開放 300 天；年參觀人次 50,000 人		
組織編制(人數)	共計 3 人：含專任 3 人、兼任 3 人、志工（含義工）20 人（平、假日輪值） 以上共計 26 人		
實施期程	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 升級計畫	91-96 年補助資本門 1,700 仟元、經常門 7,500 仟元，合計：9,200 仟元。 97-104 年補助資本門 17,600 仟元、經常門 9,700 仟元，合計：27,300 仟元。		
博物館事業推展補助 作業要點補助情形	107 年博物館事業推展計畫經常門 300 仟元 108 年博物館事業推展計畫經常門 900 仟元 109 年博物館事業推展計畫經常門 1,200 仟元		
近 3 年受其他政府部 門補助情形	107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計畫經常門 400 仟元 107 年文化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皮影戲館升級計畫經常門 400 仟元 107 年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經常門 400 仟元 108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計畫經常門 800 仟元 108 年文化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皮影戲館升級計畫經常門 2,300 仟元 108 年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經常門 2,000 仟元 109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計畫經常門 300 仟元 109 年文化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皮影戲館升級計畫經常門 3,500 仟元 109 年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經常門 2,000 仟元		
核定補助項目類型			
資本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硬體設施規劃與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無障礙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友善性別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專屬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保節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典藏能量提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展示環境改善與更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服務機能強化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改)建附屬場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經常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專業功能提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物館服務升級與友善平權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館資源整合與多元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館專業諮詢會之組成與運作以及評鑑與認證工作之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壹、111年實施計畫說明

一、計畫目標與總體思考

（一）計畫目標

因應全球化浪潮下對在地文化的反思與觀照，亟思博物館如何朝提升地方學結合文化觀光的方向努力，配合博物館法的立法精神，朝向博物館多元化發展、提升專業功能、改造公共服務環境，整合在地資源、以城市歷史博物館為努力目標。因此本提升計畫從博物館典藏、展示、教育、研究等四大功能進行拓展提升，並回應博物館評鑑整體報告，提出從典藏改善到常設展空間展示調整規劃，包括硬體與軟體的改善工作：

- 1.從在地博物館典藏核心價值，延伸出藏品庫房升級完善。檢視現階段典藏專業人力、典藏空間、維護之能力及經費，以及各項軟硬體等資源配置，妥擬短、中、長程蒐藏計畫，重新檢視現訂之典藏主題與功能類別，配合整體政策方針、經費預算與相關資源對典藏方向做階段性重點規劃，依實際執行情形，回應典藏政策與相關作業規範之調整，俾求發展具資源調查、活化及延續的專案典藏策略。
- 2.大高雄常設展的設計規劃應用了20米寬投影的沉浸式環景劇場、互動電視牆及VR等科技設備。未來調整常設展與特展空間配置，並持續投入應用並找到知識傳遞與科技應用的平衡，提高博物館公共性，讓參觀體驗從單向平板的展版輸出，轉變成科技互動的雙向溝通。
- 3.配合營造本館外部識別標誌的環境整理與公共服務空間改善，建立博物館品牌形象，並與世界接軌，與國外館舍交流合作，如日本橫濱原鐵道模型博物館、日本飯田川本喜八郎美術館、日本冰見市立博物館等，透過商品互相販售、交流展、座談研討會、線上高雄學等視訊課程形式，介紹台灣(高雄)文化多元樣貌，提升本館國際能見度。
- 4.提升展示陳設、表演空間、公共設施等基礎功能，修整古蹟硬體功能舊化情形，並通盤規劃改善博物館戶外園區景觀及功能效益。108年盤點各項設施設備提升、更新或改善之經費需求，積極爭取各項補助，視經費挹注及設施待修復急緩程度排定施作順序，分年逐步完成本館古蹟建物檢測、空調照明設備改善、防水修復及戶外園區整修等事項，並檢討各項施作情形，反饋並修正。
- 5.擴大博物館公共參與的管道以及歷史教育的功能，深入博物館相關社群辦理活動，製造多元平臺，以散策旅行、手作體驗、研習分享、庶民寫史等方式擴大民眾參與機制。
- 6.在研究典藏方面，加速館藏文物與特色史料數位化，以利推廣教育。以高雄研究文獻中心的軟硬體為基礎，繼續累積地方學文史資源、研究材料及開發課題，透過實體研究中心的文獻藏書、數位研究檔案、資料庫等資源便利共享，製造研究者群聚效應，推廣高雄學研究，思考深入博物館各專業範疇。將專業的史料累積，整理納入史料集成系統資料庫等研究平臺、加速公共化及促進大眾利用，以成為在地書寫基礎素材，共同打造高史博城市博物館之定位，與世界接軌。
- 7.導入更具有企業經營理念的人才，推動市場行銷與館舍營運能力。加強辦理社區營造的合作精神、發展地方文化觀光產業，並將本館等文化館群整合為觀光資源。賡續鼓勵專家、學者以及地方文史工作者對高雄地方文史的撰寫深入發掘本市無形及有形文化資產。

（二）與博物館法內涵之關連性

- 1.配合博物館法宗旨，本館將以在地核心博物館的定位出發，加強專業性、公共性、多元性、教育功能與國際競爭力，達到博物館專業治理與多元發展之目標。藉由既有博物館功能及營運各方面軟硬體的提升完備，相關制度的調整與檢討，業已配合主管機關達成博物館法中的博物館認證及評鑑制度。
- 2.依循博物館法精神，典藏持續數位化匯入全國性平臺－國家文化記憶庫與文化部文物典藏管理共構系統，發揮與民眾溝通、文化傳承、藝術推廣及終身學習等目的，深化博物館專業性與公共性。
- 3.延續博物館設立宗旨，從盤點高史博「高雄學」文史知識與記憶到知識分類與脈絡化，規劃不同系列史料延伸運用，從建置資料庫、合作交流到資源共享，到轉化為展示內容、出版及辦理教育推廣活動，達成提升教育及學術功能，增進與民眾之溝通，以達文化傳承、藝術推廣及終身學習之目的。
- 4.博物館營運層面從滾動式修正內控機制讓各部門營運有所依循，另逐步健全財務結構達永續經營目標。

（三）達成目標之限制

- 1.本館為市定古蹟，長期以來為高雄市政府辦公空間，內部規劃必須遷就過往辦公室設計，導致展陳空間狹小，分割零碎，規劃動線不易。
- 2.史料一直是歷史研究的重要資源，目前高雄歷史研究資源有相當部分散見於外地甚至海外，且缺乏相關公開機制。故設法從外部蒐集相關資料，為研究注入新的史料，成為刻不容緩的任務。
- 3.皮影戲館作為本館重要的無形文化資產保存推廣據點，因地緣關係，入館人數與展示能見度仍有待加強。

二、實施項目（請詳述執行項目內容；若為跨年度計畫，請分年如列）

（一）資本門

1. 博物館典藏、展示與推廣設施充實更新及改善

(1) 典藏作業空間及設備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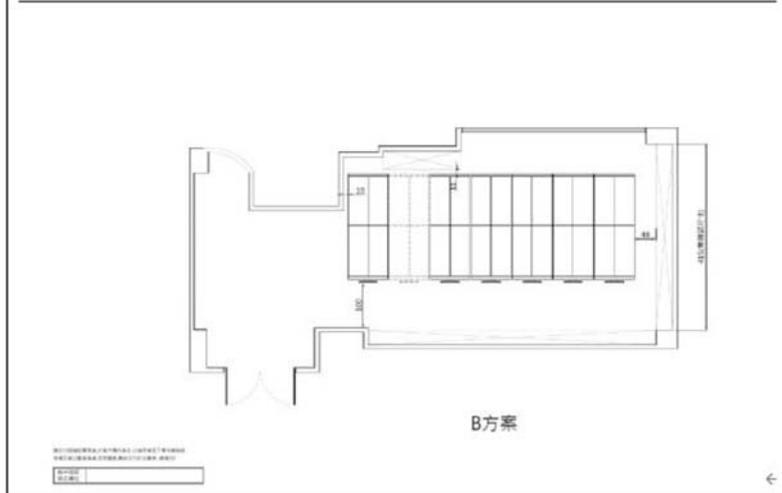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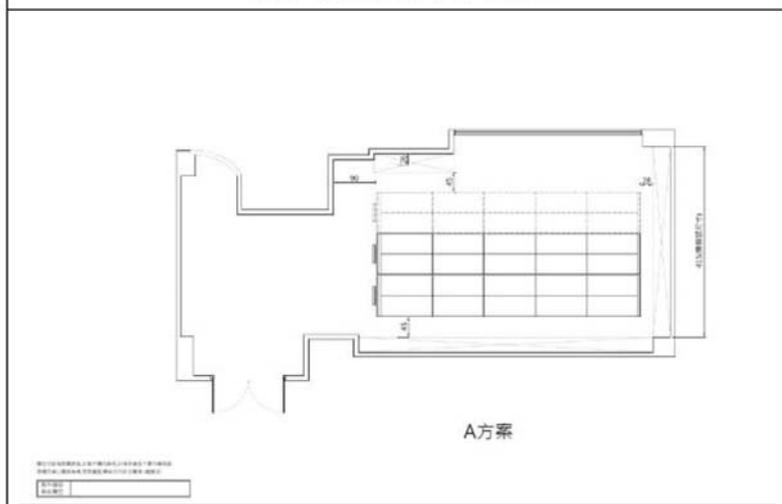
高史博自 1998 年開館，歷經 20 多年營運，藏品數量漸增，而收存空間也已趨飽和，藏品儲放櫃架又為固定式角鋼架，層架調整性小，囿於現有庫房可用空間與保存條件，近年來庫房再收存新增之典藏文物與史料十分困難，且也欠缺典藏作業之文物盤整空間。為避免因儲藏空間或設備受限，而錯過文物入藏的機曾，擬規劃改善可挪移運用為文物暫存之空間，作為入藏前文物之處理作業及置放保存所用，藉以完善建立整體的藏品保存維護體系，並符合工作人員取用文物之安全性、便利性的需求及切合專業性，規劃設計適當之作業環境與收存型態，以把握爭取更多藏品入藏或是文物運用的合作計畫，創造典藏文物的共享平台，發揮文物應用的最大價值。

此外，早期設置的藏品庫房以現今文物保存的概念來看，尚有許多不足之處，為能持續豐富充實本館典藏，俾利建置展現高雄發展史多元面貌知基礎，擬規劃逐步強化典藏管理設施，以長期節能環保為前提，並考量現地環境條件限制，汰換更新耗能或不敷使用之相關設備以及新增維護相關設備，如儲放櫃架、溫溼度控制設備、空氣清淨機、監控系統等，以具備穩定的溫溼度、防蟲、防火、防水、防盜等效能，並發揮最佳的空間利用及能源節約效果。110 至 111 年賡續改善提升典藏相關作業環境及設施。





目前入藏前文物暫存之情況



· 皮影戲館展示空間改善、監視設備升級

優良的展示與公共服務空間，有助提高整體服務品質及民眾參觀意願。110年預計因應國家能源轉型政策，並考量不同近用對象之需求，進行本館常展展品複製、以及特展室天花板設施改善升級、監視設備汰舊換新維修等，化糞池老舊更新、外觀鋼構及塑木板造型維修改善，並提完備相關作業空間，提供更加友善的服務環境與在地藝術發表傳承之平台，完善通用設施，滿足不同近用對象之需求，切合提案政策方向一、四、六與十。

	
<p>四樓特展室天花板改善</p>	<p>監視設備提升</p>
	
<p>化糞池維護汰換</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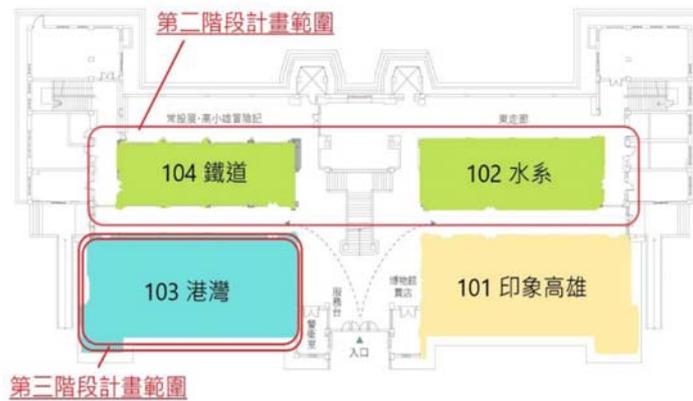
2. 大高雄歷史常設展第二、第三階段規劃設計製作案

111 年度

作為高雄重要歷史地標的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將化身為民眾認識高雄的重要入口站，透過常態性展示，引領民眾探索大高雄的人文歷史。透過深入淺出的展示內容，讓觀眾認識大高雄豐富的文化內涵，同時提供市民自主學習與休憩互動去處。為在地高雄居民提供重新認識故鄉的契機，同時吸引外縣市觀光客，特別是來自海外的國際友人，以達到推廣高雄文化、行銷高雄、國際交流、發展城市觀光之效益。

全案自 2019 年起進行籌備，逐年分階段執行。第一階段已於 2020 年 9 月 1 月開幕，主軸為「印象高雄」。第一階段主要透過偏光鏡藝術裝置、沉浸式劇場、多點觸控螢幕等高科技多媒體，帶領民眾對於大高雄城市發展脈絡有所基本認識。繼第一階段的完成後，第二階段規劃「水系」、「鐵道」、「港灣」三子題，藉由點到線的網絡，串連高雄的文化紋理，帶領民眾深入了解高雄從漁村到國際商港的百年城市脈動。除運用多媒體科技之展示技術外，並結合專書出版、多國語言導覽系統優化、主題講座、小旅行策辦等行銷推廣措施，落實博物館教育推廣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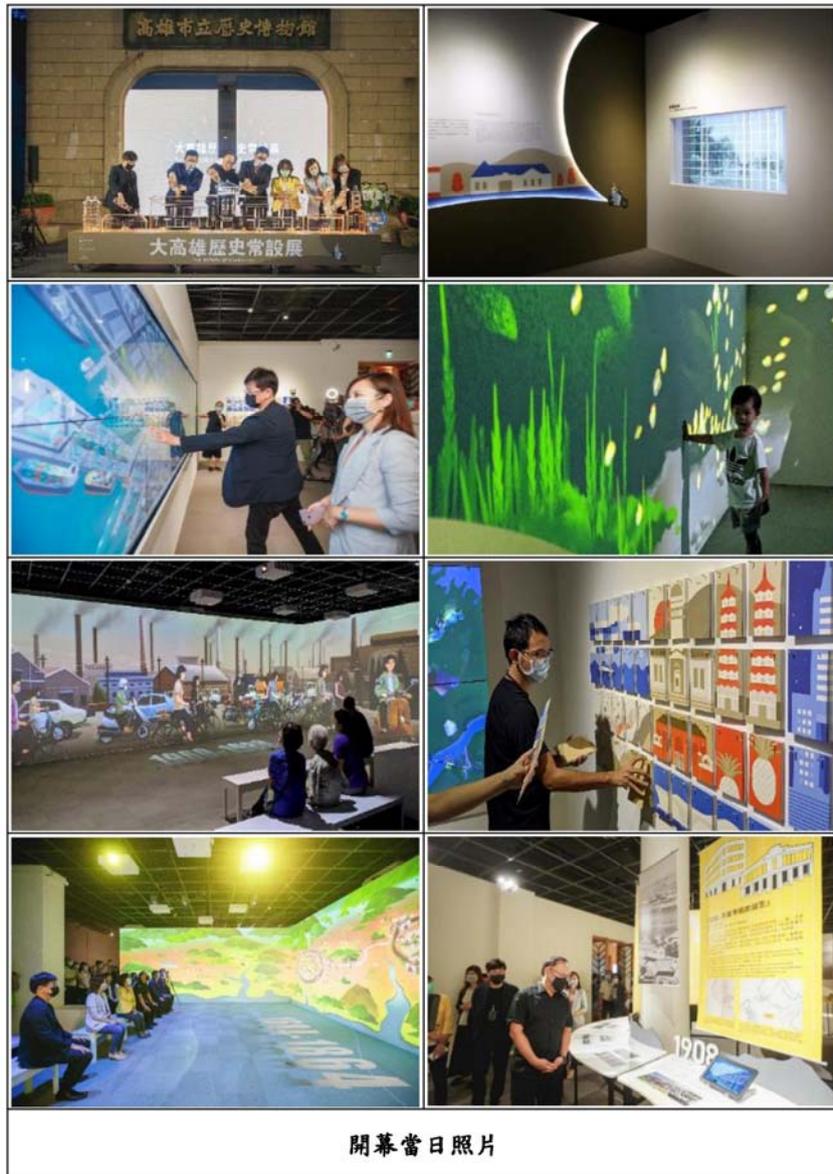
展覽地點：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102-104 展廳



常設展第一階段執行成果



主視覺設計



核心及預期效益

17 世紀，打狗，一個名不見經傳的小漁村被大航海時代的浪頭擊中，順勢捲入現代化的發展進程中，躍升為國際港灣城市-高雄。21 世紀初的縣市合併，讓高雄地理版圖擴大，自此山與海有了更多交會，擁有更豐富多元的物產與人文面貌。

2020 年 9 月 1 日，在打狗更名高雄百周年之際，高雄歷史博物館推出「大高雄歷史常設展」第一階段成果「印象高雄」，邀請大家站在歷史的節點見證百年高雄的起承轉合。承接第一階段，2021 年進行第二階段(102、104 展廳)、2022 年度進行第三階段(103 展廳)，規劃「**水之系譜**」、「**鐵之網絡**」、「**港之繁華**」三子題，勾勒大高雄地區文明如何發軔於水系，看見鐵路如何推動了城市現代化，同時了解港灣建設如何讓高雄與世界接軌。

第二階段 (110 年度)	水之系譜	高雄和水有著深厚的淵源，高雄市民之日常生活、灌溉、工業發展皆高度仰賴這些河川所提供的水資源。由四條主要河川水系交織而成—愛河及支流系統、前鎮河、後勁溪；原高雄縣境內有兩條主要河川：高屏溪與二仁溪；一條次要河川：阿公店溪；及二條普通河川：後勁溪與典寶溪。
	鐵之網絡	從雙腳的年代到火車輪的年代，為城市帶來巨大的交通革命。1900 年打狗到台南段縱貫鐵道南部線通車、1908 年，貫穿全台的西部縱貫鐵路的完工，引領高雄踏入現代化的大門。遍及大城小鎮的產業鐵道，更帶動沿線市街的發展。
第三階段 (111 年度)	港之繁華	1860 年代打狗因條約開啟了與國際貿易舞臺接軌的契機。百年來的高雄城市機能更以港口為核心，逐漸向腹地延伸，串連起海陸交會的高雄。
		

「大高雄歷史常設展」透過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的規劃，企圖擺脫以往時序性、通史式的展示架構，透過主題單元式的編排及多媒體展示手法，空間與時間的交錯演進，帶領民眾在短時間內深入淺出認識大高雄多元面向及城市發展脈絡，發揮城市博物館專業能量。

除了展覽之外，亦規劃多國語言導覽系統、文創品開發、實地行旅、主題講座等行銷推廣活動。讓歷史不只停留展間，透過有溫度的內容、有廣度的配套措施，讓在地學子進一步認識家鄉、使外來友人感受高雄多元魅力，呈現城市風貌及地方視野，更接近人群、走進地方，存續文化、演繹知識，以真正達到落實公共博物館的社會價值。

第二階段文案架構

- (一) 水之系譜⁴
 - A. 展序：水源與都市文明發展⁴
 - B. 自然的水系⁴
 - B-1 在水一方⁴
 - B-1-1 高屏溪流域⁴
 - B-1-2 二仁溪流域⁴
 - B-1-3 阿公店溪流域⁴
 - B-1-4 愛河的身世⁴
 - B-2 彼岸的人⁴
 - B-2-1 族群與文化⁴
 - B-1-2 敬畏自然-無形文化資產⁴
 - C. 科技與都市文明⁴
 - C-1 圳頭與民生⁴
 - C-1-1 都市血脈-綿密的水圳系統⁴
 - C-1-2 城市引擎-水力發電廠⁴
 - C-2 現代的表徵-自來水系統⁴
 - C-2-1 公共衛生的主角(打狗水道、翁公園水道、岡山上道、旗山上水道)⁴
 - C-2-2 國防與工業用水(水管路、大埤湖)⁴
 - D. 未來的水⁴
 - D-1 汙染與防治⁴
 - D-2 海綿城市

(二) 鐵之網絡

- A. 序
- B. 當雙腳遇見蒸汽火輪
 - B-1 雙腳的年代-雙城古道
 - B-2 第一條鐵軌-陸軍輕便線
 - B-3 劃時代的交通革命-縱貫線開通
- C. 海與陸的串聯
 - C-1 濱線與哈瑪星
 - C-2 跨越下淡水溪
 - C-3 岸壁鐵道
- D. 產業最前線
 - D-1 糖鐵五分車-台灣製糖鐵道&新興製糖鐵道
 - D-2 鳳梨會社線-鳳山-苓雅寮台車線
 - D-3 台灣煉瓦會社線
 - D-4 淺野水泥會社線
- A. 戰爭與鐵道
 - E-1 南進基地新門戶-高雄新驛
 - E-2 左營軍用鐵道-桃子園線&煉油廠線
 - E-3 台糖南北線
- B. 獨一無二環狀系統-高雄港臨港線
 - F-1 大高雄都市計畫-臨港線的誕生
 - F-2 支援出口-中島線
 - F-3 貨櫃運輸大命脈-第二臨港線
 - F-4 最長支線-中鋼線
 - F-5 臨港線燈會列車
- C. 新時代來臨
 - G-1 鐵路電氣化
 - G-2 高速鐵路
 - G-3 捷運紅+橘
 - G-4 活化再利用-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
 - G-5 水岸輕軌

第三階段文案架構

(一) 港之繁華

- A. 展序：「港與高雄」
- B. 高雄港的形成
 - B-1 高雄的地理形勢
 - B-2 港灣的形成
- C. 旗津、哨船頭時期（史前—1895）
 - C-1 荷蘭時期
 - C-2 清代打狗港
 - C-3 清末開港
- D. 日本築港（1895-1945）
 - D-1 海陸聯運時代的展開
 - D-2 鐵道部埋立地的誕生
 - D-3 第一期築港計畫：哈瑪星的誕生
 - D-4 第二期築港計畫：鹽埕
 - D-5 第三期築港計畫：戲獅甲工業區
 - D-6 帝國的擴張：左營軍港的興建
 - D-7 高雄大轟炸
- E. 今日高雄港（1945-）
 - E-1 沈船打撈與拆船業
 - E-2 港口與航道復原
 - E-3 高雄港擴建
 - E-4 向南延伸的港區工業帶：臨海工業區及中船、中鋼
 - E-5 貨櫃時代的開啟
 - E-6 舊港新灣：亞洲新灣區

3. 場館環境修繕與更新

(1) 設施設備改善維護

高史博自 1998 年開館至今已屆 22 年，各項展示不斷推出，惟相關設施及器材均逾使用年限，造成館舍維護不易，亟需補強更新。在考量屋頂防水層之防護下，預計更新東、西側冷卻水塔散熱片、全館公共空間照明更換 LED 燈具、空調機組老舊線路與設備更新及監視器鏡頭畫素更新等，以確保參觀民眾安全及展場環境品質，以提供不同需求對象及多元族群完善通用設施，並因應國家能源轉型政策，有效改善館舍空調設備及節能照明等，提升館舍空間能源使用效率與完備相關設施，符合提案政策方向四、六、十，強化館舍功能，提升博物館品質。

	
<p>冷卻水塔散熱片</p>	<p>公共空間照明更換 LED 燈具</p>
	
<p>空調泵浦軸承更換</p>	<p>監視器鏡頭畫素更新</p>

(2) 建物空間活化

位於高史博四樓的塔頂空間，最初日治時期高雄市役所時代因具有良好瞭望視野，作為涼台之用。戰後高雄市政府時代則改為會議室使用，改建為現在的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後則閒置。目前規劃進行修繕再利用，改造為多功能空間，藉以提供辦理藝文活動、講座、學術研討、技藝傳習及會議等功能，期活化空間以滿足不同對象之需求，提供民眾直接對話交流，促進歷史、文化、學術等活絡之平台，提升博物館之專業化營運機能、中長期發展等具體效益，符合提案政策方向一、四與六。

	
4樓塔頂閒置空間	4樓塔頂閒置空間
	
4樓樓梯間現況	4樓樓梯間現況

(3)皮影戲館場域再造

本館是岡山文化中心地景之一，鑑於建築主體歷經多次災損，館區外觀及地坪多處破損及庭園植栽缺漏，美觀及安全影響之甚，整體環境配置亟待規劃改善。於建築主體整體性檢測外，並為館舍活化再利用與週邊環境關係，如何呈現建築特色與文化資產價值爰進行博物館場域再造規劃，就目前館區功能對本體建築之可適性，研議戶外動線、廣場鋪面及園區植栽等改善方針，以配合岡山文化中心形成之休憩場域及觀光景點。

(3-1)皮影戲館後廣場現為提供搭乘捷運民眾到館參觀兼顧園區廣場之安全性與功能性。

(3-2)為提升園區美觀及使用功能、營造友善環境，並配合高史博中長程入館收費規劃，於109年通盤檢討後，將積極爭取110年本計畫或其他相關計畫之經費預算，進行皮影戲館地坪外觀老舊損壞改善及庭園景觀美化工程，改造鋪面具承壓性、排水性，規劃綠帶、步道，以平衡空間關係，將後廣場與本體建築空間融為一體，呈現建築特色。對提升館務之專業化、在地化及中長期發展有具體效益，符合提案政策方向四、六，期能改善現況，吸納更多參觀人潮，提高博物館使用效能。

	
後門地磚破損維修	建築戶外照燈維護汰換
	
外觀造型維修改善	外觀造型維修改善

（二）經常門

1. 推動博物館文物及知識資產保存與推廣

（1）重點藏品修復、研究詮釋及加值運用

蒐集、典藏與保存維護為高史博核心業務之一，本館典藏類型豐富多元，數量逾3萬餘件，種類橫跨木質、陶瓷、織品、金工、漆器、影像（含底片、實體照片、數位影像）、紙質、皮件等文物，文化屬性由考古、地方歷史、宗教信仰、工業科技、傳統藝術與生活器物等紛然具備。為使藏品生命能經博物館專業延續，並且其文化與社會意義能為大眾共享共有，105、106年本館將重點藏品（江清露風格八仙交趾陶）進行清潔、加固、補色等修復，並透過「陶瓷，生活故事－典藏文物特展」讓藏品走出博物館庫房，進入民眾生活之中。107年持續進行漆器古物、臺灣關地界碑、昭和年間高雄川東地區地籍與都市計畫圖等藏品之修復，並透過「漆·遊記－典藏漆器特展」與「打狗古事－土地、城市與港灣的輪廓」等特展呈現。108至109年針對捐贈之高雄中學教科書等紙質藏品、六龜洪稔源商號相關文物與皮影戲偶、劇本等進行整飭與修復，並於「臺灣教育典藏展@高雄」、「光－皮影戲館25周年特展」、「迴山歸鄉－六龜與杉林特展」等展出。

本館長期推動在地文史資料的蒐集、典藏及研究工作，並陸續與個人、家族及機關合作蒐集包含「高雄前市長謝掙強相關文物」、「稔源商店暨洪家家族文物」和「鳳山地政事務所日治時期留存文書史料」等重要文物，在徵集歷任市長與民眾檔案老照片之外，同時考慮未來應用、積極考量物件徵集的典藏，洽談有意義影像本身之授權可行性，同時規劃配套的典藏審議制度及相應之典藏空間，期盼透過史料發現、整理再利用，促進高雄歷史研究工作的深化。109至110年將持續針對近年蒐入之特色主題藏品進行維護與詮釋研究，有關評估後保存狀況較危急的藏品，如有斷裂或破損不利持拿、微害、沾黏、蟲蠹等情況，盡速進行修復作業，並分批規劃藏品之判讀與詮釋研究，以利後續文物入藏保存及應用，如出版《高雄史料集成》和典藏專輯等專書、於本館特展中展出等。109至110年每一年度預計至少完成各50件藏品、文物整飭作業或5件藏品、文物進階修復，以利結合本館主題特展規劃、教育推廣活動策辦、數位化、專書出版以及館外借展等運用，延續藏品長期維護保存，並擴大加值運用。



皮影戲藏品詮釋研究計畫

自民國 77 年起蒐藏了第一批「明壽興」的樂器、皮影開始，陸陸續續至今高史博與附屬館舍皮影戲館之皮影戲相關藏品總數達 1 萬 1 千餘件，為重點特色蒐藏，藏品來源多以購買與捐贈為主，108 至 109 年並陸續購置「東華皮影劇團」創作之戲偶、「福德皮影劇團」早期抄錄保存與演出使用之劇本等，持續擴充相關典藏。臺灣皮影戲劇團多是自給自足的家班生態，劇團主除了要會演戲還要會刻偶、音樂後場等十八般武藝。每個演師的「手路」（手藝）皆不相同，刻偶的刀式，下刀的手法，上色的技巧等，可藉由戲偶的外觀判讀應該屬於哪的脈絡的劇團。而劇本紀錄許多現今已不再演出之戲齣，彌足珍貴，能夠反映傳統藝術文化特色，為增進劇本之應用，須進一步進行內容完整紀錄與詮釋。本計畫期藉由學者專家協同皮影戲團藝師或工作人員一同進行藏品的分類、判讀，並依類別建

立詮釋資料內容著錄檔案，以利建置詳實之藏品後設資料，達成典藏加值應用與皮影戲館作為地方文化館傳遞教育推廣之功能。



(2) 史料自行復刻及專書出版

為深化高雄學，本館專書出版分為三系列進行：

- A. 高雄史料集成：全面性蒐集高雄文獻史料，以作為公部門支持與鼓勵高雄研究之重要指標。主動彙集各種史料，復刻出版，以饗研究者及大眾。「高雄史料集成」出版基本史料，是進行歷史建構的基礎工作，至109年底已出版高雄古地圖集、二二八相關史料集及高雄築港史料集、解密二二八、鳳山地政檔案彙編等7種共。
- B. 高雄文史采風：此書系以記錄在地歷史經驗與文化記憶為主，關注下層社會的「小歷史」，著重田野現場實際觀察、採訪與體驗，忠實記錄常民生活文化的片斷，並搭配本館持續進行的「寫高雄」文史獎助計畫，出版更具在地特色、保存常民文化的歷史文獻。
- C. 高雄研究叢刊：此系列將以出版學術界關於高雄地區的人文歷史與社會科學研究成果為中心。透過介接學院內的高雄研究議題，讓高雄市民共知共享。其中，透過本館的「寫高雄」文史獎助計畫徵集並鼓勵高雄學相關研究，將研究者的成果出版匯集成冊，形成「高雄學研究」的堅厚基礎。

不同的書系從不同的需求和目的，充實高雄學的軟體內容，為高雄文化研究和歷史傳承增添新猷。再則委託調查研究，對研究成果審查、編輯後出版，種類包含博物館典藏文物專輯、地方紀事、專題研究與文史采風類叢書。為獎勵民間自主，更鎖定地方文史團體或個人，以公私協力或公開徵件等方式進行田野調查、歷史書寫，其成果或建檔以為後人進一步研究基礎，或直接編輯改寫出版，已建立類地方志之高雄文史參考資料庫。

(3) 地方知識積累及保存：《高雄文獻》及高雄小故事出版

本館自2011年起每年均舉辦高雄小故事創作徵文比賽，目前已徵集1200餘篇，並有600餘經評選獲得佳作，小故事含括了今高雄市38區，成果豐碩。

為推廣在地知識，並使民眾能更容易閱讀，本館定期於《高雄文獻期刊》依行政區規劃3篇小故事刊載，另外亦針對特定主題或行政區劃分，出版《高雄小故事》小冊子，目前已出版旗山、美濃、茄萣、大林蒲等9冊，除了作為在地文史閱讀資料，更可提供教師作為國中小推廣地方文史的教案素材。

另外，本館自2012年起承接原高雄市文獻委員會及原高雄縣政府出版的地方文獻刊物，並成立新的《高雄文獻》，截至目前已出版10卷，共30期，除一般研究論文外，亦有田野調查、文化光影及文獻編譯、大事紀要等專欄。不僅推動高雄學研究，更重要的是使《高雄文獻》成為保存地方知識的重要場域，文史工作者的田野調查、口述歷史，透過文獻刊載及流傳，更能使在地知識獲得推廣。

本案成果預期將可推升高雄在地文化的研究動能，透過定期出版之刊物、研究成果，替在地產業、政府與學界等提供有關本市歷史文化方面最為系統性的成果報告。並透過出版書籍、期刊雜誌、博碩士論文、研討會議資料、影音資料、外文檔案和數位資料庫等研究資源，不只中文材料，更包括相關的外文資料，冀望藉此大幅提升高雄歷史研究、區域史研究與臺灣研究的風氣，結合田野及在地資料，將相關研究與常民生活緊密扣合。最後，本館透過推廣、學習、研討等等機制，讓館藏文物與在地學問成為公眾共享的文化財。最終達到研究高雄，培養深化一般市民對於城市文化的共同認識，達成文化城市轉型的使命。

身為乘載地方歷史的城市博物館，其「高雄學」涵蓋面向繁多，不只要有歷史時代性，亦須接軌國際反映國際觀，本館於110年1月21日起，透過駐台北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Israel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Taipei）協助，與Yad Vashem世界大屠殺紀念中心合作，巡迴特展「SHOAH-猶太大屠殺 人類最惡之時」，在不更動相關史料的情況下，優化既有展示設計，帶領民眾了解人類史上最黑暗的篇章，並盡力克服接踵而至的當代挑戰，呼籲世人或是未來的世代尊重人權的可貴。未來本館也將運用多年積累的高雄學出版研究素材，從歷史連接未來，展現當代重要議題。

2. 展示推廣設置計畫

(1) 大高雄歷史常設展第二階段研策劃及相關教育行銷推廣活動

作為高雄重要歷史地標的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透過常態性展示，引領民眾探索大高雄的人文歷史。常設展規模大，細節繁雜，採逐年分階段執行方式，第一階段已於109年9月1日開幕，主軸為「印象高雄」。110年度將接續辦理專書出版、多國語言導覽系統優化、主題講座、小旅行策辦等推廣措施，以達行銷推廣之目的。

(2)展高雄系列特展

2010 年高雄縣市合併，高雄市範圍廣納許多原高雄市區鄰近鄉鎮區域。自 2011 年本館開始陸續推出「展高雄」系列特展，業已推出大寮、路竹、甲仙、旗山、湖內、茄萣、阿蓮、田寮、內門、林園、大樹、美濃、永安、彌陀、六龜、杉林、鳥松及仁武共十八區域特展，廣受民眾好評。

110 年度將接續規劃燕巢及大社、那瑪夏及桃源共四行政區、2 檔特展，從蜜棗之鄉到原民族群，提供市民朋友更加多元的觀展服務。呈現大高雄精彩豐富的自然與人文內涵。另外，搭配展覽製作專刊，一方面為展示留作紀錄，一方面贈送在地中小學校、圖書館、文化中心等社教機構，已達鄉土教育推廣之目的。

111 年度將接續歷年成果，針對漁鄉梓官、大學城楠梓、老市街岡山等行政區域，介紹其自然地景、人文歷史、產業經濟、藝文祭典等多元面向。同時搭配展示，推出相關教育推廣活動，如專題講座、地方小旅行、手作體驗等。從展示出發，進而延伸知識，帶領民眾進一步大高雄地區的豐富文化底蘊。

(3)皮影戲館常設展修繕、特展設置計畫

99 年高雄縣市合併，自 100 年本館開始與各地偶戲團、國內外偶戲館、學校、社區等密切合作，陸續推出「皮影戲館 25 周年特展、東海大學-與偶同行特展」系列特展，呈現皮影戲精彩豐富的偶戲文化。

110 年將規畫辦理「輝煌 90 技藝傳承：陳錫煌的昨日、今日與明日」展示及傳統布袋戲推展教育活動，並同步著手皮影戲館常設展的皮偶復刻等實體更新規劃，藉以落實皮影戲館之典藏、展示與研究價值。藉由特展籌劃過程中的田野、文物徵集、研究、保存、展示、推廣等作為，持續累積大高雄常設展的素材，充實典藏與延伸搭配相關推廣活動，讓高雄多樣的傳統偶戲文化進入博物館的視野，進而推廣、保存高雄在地偶戲文化精神。

3. 博物館文化資產保存推廣計畫

(1)皮影戲等無形文化資產展示與保存推廣

渡海傳播至臺灣的皮影戲，歷經三百年，自清代興盛期、日治壓抑期、光復復興期到影視挫傷期，由於影視科技的發展，快速、方便與舒適的觀賞模式，導致民眾改變了娛樂的方式，在此大環境下，皮影戲觀眾出現嚴重斷層，知名戲團散班停演，傳統劇團亦漸萎縮。

高雄市皮影戲館為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之附屬館舍，以延續傳承臺灣在地的皮影戲為職志，加強對劇團的輔導與交流，並繼續蒐集、保存維護臺灣皮影文物及相關偶戲資料，近年更積極與國外偶戲藝術進行交流，致力成為全世界最完善的偶戲博物館。

110、111年延續培植傳統皮影戲（偶戲）劇團與皮影演師（偶師）及皮影戲種子之理念，藉由「偶戲表演藝術扎根」及「歡迎大家走入皮影戲館」兩種主要策略，鼓勵學生與親子親近、研習偶戲文化藝術，希望催化皮影戲的傳承，強化偶戲藝術之推廣，進而加強形塑高雄獨有的皮影戲文化特色，並延續保存及發展臺灣在地的皮影戲及偶戲，促進活化在地傳統藝術產業。切合提案政策方向一、五、七、八與十一。

(2) 偶戲表演藝術扎根計畫

規劃每年執行「偶戲走入校園」、「師生走入皮影戲館」及「雕光見影—全國皮影戲及創意影戲創作暨表演比賽」三個子項計畫，挹注資源給學校和傳統戲團，使得學生能藉由參與社團、參觀地方文化館、觀摩戲團或他校實際演出、成果展演等方式，增加接觸皮影戲及高雄偶戲文化的機會，亦增加師生參與感及認同感，使偶戲文化能向下扎根。補助高雄市各國中、小學辦理推廣傳統影戲、布袋戲及傀儡戲相關活動，輔導新成立及扶植已成立之校園戲團，以老師及學生為對象，融入基礎人文、藝術教育，鼓勵校園。



4. 博物館多元平權與提昇公共服務計畫

本館為高雄歷史文化公眾資源中心，是高雄市民及學童瞭解在地歷史的重要場域，準此，將持續強化博物館展示教育功能，發展多元化學習方案，培訓人員導覽技巧、提昇服務品質，例如開辦親子共學工坊，透過教學、實作、共讀、娛樂等方式，讓家長帶著孩子進入高雄在地文化，培養在地認同。符合提案方向一、八。舉辦執行方式如下：

(1) 強化博物館歷史教育與文化觀光功能

107年至111年度將與高雄市在地文史團體及專家學者加強連結，透過至少100場以上專題文史講座(史博講堂)、20場次戶外實地文史踏查、導讀地方史蹟、及30場次以上志工及導覽人員專業在地文史充電課程，預計落實3,500人次參與並提昇對高雄市地方文史的認知，並於傳統節慶、特殊節日、特展期間、館慶期間辦理推廣教育活動，提高公眾

參與度並連結在地文史、藝術創作團體，增進地方交流與推動文化觀光產值。並規劃嘗試辦理歷史教育與文化觀光功能之線上影音課程，以增加受眾。

(2) 校外教學合作與妥善顧及偏遠地區學童權利

地方文史教育，推行高雄地區教師文史培訓課程及一般民眾可自由參加的文史講座，博物館亦將與學校合作辦理校外教學，基於高雄市幅員廣大，為妥善顧及偏遠地區學童的權利，將以提供交通接送方式，預計107年至111年度將邀請10校/15班級學生共450位學生，鼓勵學生們參與博物館各項展覽及活動，如偶戲節、特展開幕等，並向下延伸至幼兒園學童，鼓勵參觀本館高雄兒童歷史故書屋之常設展，藉此認識高雄在地方文史知識。

(3) 推動親子共享博物館活動

推動家庭與個人參與館舍活動，增加民眾接觸博物館之機會，深入家庭，以教育推廣的方式，如辦理偶戲節、新春活動、夜間開館活動，推廣親子共讀互動、同享同樂運動，增進家庭情感寓教於樂。107年至111年度活動預定辦理15場次以上。

(4) 辦理文史教育推廣活動

增加民眾對高雄文史議題的重視，亦增加民眾進入博物館的機會與意願，開放展覽導覽培訓課程提供民眾多元學習之機會，107年活動預定試辦2~3場次以上，若民眾參與及對文史展覽內容有興趣，將於107年度起至110年，每年辦理至少5場次。辦理專業文史講習，聘請大專院校與研究單位之專家學者，依對象與教學內容分場次辦理研習活動。研習活動預定每年辦理2場次以上。開展記者會、新書發表會預定每年辦理4場次以上。

(5) 強化相關人員專業培訓

結合各所屬館舍之導覽人員定期進行教育訓練、導覽交流，以增強導覽品質。每年預定辦理5場次之訓練，培訓至少20位專業導覽人員。加強志工教育訓練、提高志工服務品質，鼓勵志工提高高雄文史與鄉土教育涵養、鼓勵志工與社會接觸、增加研習與培訓課程、進行各館舍志工交流。教育訓練預定每年辦理5場次以上，共培訓200人次專業志工。

(6) 利用轄下博物館群資源，以地方學做為深度觀光的基石

以本館典藏、展示與研究出版所積累的能量與成果為基礎，並結合堪稱全國獨特的多元化博物館群（高史博、皮影戲館、見城館、戰爭與和平

紀念館、臺灣眷村文化園區、柯旗化故居、哈瑪星鐵道模型館、鐵道故事館），推動區域型深度觀光。藉由文物、族群、節慶、陣頭祭典、歷史、建築、地景、人權故事等等有形與無形資產元素，保存與推廣高雄地區文史記憶，豐富高雄觀光資源，吸引本地及外地旅客，進而推廣博物館及高雄的文化歷史內涵。

貳、經費預算

一、經費預算表(單位：千元)

111 年度經費預算表

經費別	類別	實施項目	內容說明	總經費	經費來源	
					補助款	配合款
資本門	1. 典藏、展示空間與場館環境硬體修繕與更新	設施設備改善維護及建築物空間活化	建築物外觀維護、本館空間改善活用、典藏作業空間及設備改善、空調設備及天花更新等	2,915	2,040	875
	2. 展示規劃設計製作案	大高雄歷史常設展第三階段規劃設計製作	文物授權購置、文宣及空間規劃製作、多媒體互動規劃、影片製作、器材(燈光)設備、展場施作、布展等	8,571	6,000	2,571
	3. 皮影戲館典藏、展示空間與場館環境硬體修繕與更新	皮影戲館場域再造、建築主體檢測與園區整體規劃	場館(室內外)環境改善、影音多媒體設備改善、電源配置、監控系統等硬體設備維護改善	2,800	1,960	840
小計				14,286	10,000	4,286
經常門	1. 專業功能提升	推動博物館文物及知識資產保存與推廣	藏品的詮釋研究、修復、展示及加值運用;文宣書籍規劃印製等	357	250	107
	2. 展示推廣設置計畫	大高雄歷史常設展及展高雄系列相關教育行銷推廣活動	展示調研、資料蒐整及文物徵集、專書出版、導覽系統優化、講座、導覽等	500	350	150

決議案（第7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經費別	類別	實施項目	內容說明	總經費	經費來源	
					補助款	配合款
	3. 服務升級與友善平權	博物館知識教育推廣與增加公共參與	無形文化資產推廣、志工與導覽人員培訓、各類講座、在地文史體驗活動、區域深度觀光、發表會、記者會等	99	69	30
	4. 皮影戲館之場館設備升級及特展設置推廣活動	文化資產保存推廣計畫	展示調研、展覽規劃製作、研習及推廣競賽活動、戲偶復刻、社團扶植等	3,330	2,331	999
	小計			4,286	3,000	1,286
	合計			18,572	13,000	5,572

參、預期成果

有鑑於本館被賦予高雄市核心博物館的定位與功能，為臺灣唯一以地方政府為主體設立的歷史博物館，主要職能在於保存與推廣大高雄地區文史記憶。本館擬結合地方創生、社區營造等方式落實「地方學」之理念，刺激一般民眾、民間團體自發性對地方具有特色的文化纂寫、文物保存的興趣，進而建構系統性且具有知識性的文史研究。更試圖打破「行政劃分」的區域限制，以便能突顯區域文化特色。並藉由推廣及教育，增加民眾對當地文化的認同。導入更多官民資源後，活化及運用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以整體性、多元性的方式，介紹給想更進一步認識高雄歷史、文化的每一位民眾。透過高雄常設展之構思、高雄研究文獻中心建置、以皮影戲館為基地的偶戲文化保存推廣、多元化之公共歷史教育、博物館人才培訓、文史書籍出版、地方特色展覽等業務，帶給每一位大高雄民眾最在地的文化體驗，亦是本館朝向最專業城市歷史博物館的目標與自我期許。

傀儡戲、皮影戲、布袋戲為臺灣傳統三大偶戲，高雄是少數聚集傳統三大偶戲的地區，而目前全國僅存傳統皮影戲團皆落居於高雄，彌陀區永興樂及復興閣、大社區東華、燕巢區高雄（原宏興閣）等四團延續著臺灣傳統皮影戲文化。位於岡山區之高雄市皮影戲館，傳習成果豐碩，地理位置扣合皮影戲發展脈絡，方便串連劇團及市內各級學校，為傳習皮影戲文化之網絡核心基地。此外，皮影戲館擁有可移動式舞台及親子座位的創新劇場空間，常態性安排傳統皮影戲演出、親子製偶體驗及學校成果發表；設立專獎深化全國皮影戲競演製偶比賽、國中小社團扶植計畫，亦辦理教師研習、學童皮影戲夏令營等活動，涵化傳統藝術教育的實踐，為落實皮影戲文化教育之最佳場域。期透過本計畫加強運用博物館專業機制，結合傳統皮影戲劇團、影戲專家學者及社區之力量，保存維繫及推展臺灣在地皮影戲珍貴無形文化資產。

第 8 號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1-112 年度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補助計畫－蟯港內海記憶・共創藝術祭計畫案」，中央補助款（1,500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642 萬 8,600 元）共計新臺幣 2,142 萬 8,600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18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1.5.19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2105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本府文化局辦理「111-112 年度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補助計畫－蟯港內海記憶・共創藝術祭計畫案」，中央補助款（1,500 萬元）及市府配合款（642 萬 8,600 元）共計新臺幣 2,142 萬 8,600 元整，因未及編列於 111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明：

- 一、本墊付案係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並業經本府 111 年 5 月 3 日第 57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文化部 111 年 4 月 22 日文源字第 1113010412 號函同意補助本府文化局 1,500 萬元（經常門），連同本府需自籌之配合款 642 萬 8,600 元（經常門），因未及納入 111 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予墊付方式先行辦理。俟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
- 三、檢附本案預算提請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文化部同意補助函文各乙份。

辦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中央補助款暨本府自籌款
擬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111-112 年度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補助計畫
- 蜆港內海記憶・共創藝術祭計畫案」

編號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	111-112 年度 文化部推動地方 創生文化環境 營造補助計畫- 蜆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計 畫案	15,000,000	6,428,600	21,428,600	文化部	補納入 111 年度追加 (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15,000,000	6,428,600	21,428,600		

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
聯絡人：張玉萱
電話：02-8512-6314
傳真：02-8995-6603
信箱：yuchang@moc.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文源字第11130104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表、審查意見回覆表、撥款試算表（111D008925_111D2006505-01, ods、111D008925_111D2006506-01.pdf、111D008925_111D2006507-01.odt）

主旨：所送「塹港內海記憶共創藝術祭計畫」計畫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1年3月22日高市府文創字第11130549000號函。
- 二、旨案業經本部審查完成，111-112年核定計畫總經費新臺幣（下同）2,142萬8,600元，包含本部補助款1,500萬元與貴府自籌款642萬8,600元，補助比率為70%，自籌比率為30%，請依核定額度與委員審查意見辦理計畫與經費修正。
- 三、請貴府儘速函報修正計畫至國家發展委員會，納入貴府前經「地方創生工作會議」通過之「北高雄地方創生計畫－沿海水域遊憩及觀光發展計畫」，新增此事業提案，以促進北高雄計畫跨部會資源整合的加乘效益。
- 四、請確依說明二編列縣市配合款，並於111年4月27日前，依審查意見完成計畫修正，並檢附審查意見回覆表與撥款試

高雄市政府 1110422



11101956700

算表函報本部（詳相關附件）。

- 五、考量地方創生計畫提案期程係以2年為期，為確保旨揭計畫執行品質，本部得視第一年執行成效，調整第二年補助額度。補助經費支用及注意事項，請依「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補助作業規範」及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立法委員邱志偉國會辦公室、國家發展委員會、本部國會聯絡組、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本部推動社區營造及地方創生輔導中心)

電 2022/06/22 文
交 14:08 換 章

【附件 1.1】計畫書封面

111-112 年度「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計畫」

高雄市政府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名稱：蜆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

實施期程：111 年 5 月 1 日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5 月 1 日

決 議 案（第 7 次定期大會－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附件 1.2】計畫綜合資料表

111-112 年度高雄市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計畫
綜合資料表

計畫名稱	蜆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				
申請單位	單位名稱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文創發展中心			
	承辦人姓名	吳宜禎	職 稱	約聘	
	電 話	07-2225136	傳 真	07-2288844	
	電子信箱	a91715a91715@gmail.com			
	地 址	802 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 67 號			
實施期程	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				
計畫經費 (千元)	年 度	總經費	申請補助	配合款	補助比率
	111年	10,714.3	7,500	3,214.3	70%
	112年	10,714.3	7,500	3,214.3	70%
	總計	21,428.6	15,000	6,428.6	70%
提案項目 (請依提案情形勾選；可勾選一項或一項以上之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創生文化人才培力與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創生文化基地營造與運用(提報此項目者,另需填寫規定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創生文化事業推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請自行填列)				

【附件 1.3】計畫摘要表

111~112 年度高雄市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計畫

摘要表

111 年至 112 年 發展願 景及分 年執行 策略規 劃	<p>一、 中長程發展願景</p> <p>擁有百年歷史的高雄港都，推動社區營造的歷程已超過 1/4 個世紀。時光淬煉所帶給我們的，是社區對於在地文化的認同與驕傲、是居民對社區美好生活的想像、是社會對於多元包容及平等參與的期待。社區營造是台灣社會重要的人文工程，其面貌應因應時代的需求持續的更新，才能歷久彌新、擴大草根與群眾參與的層面、累積更豐厚的社會資本，讓持續成長的社區成為高雄市茁壯的基礎。</p> <p>從鐵鏽之城到宜居城市，本府長期推動社區營造工作以來，已逐漸促成各相關局處、社區夥伴、社群團體、學術領域的投入與關注，不但成功擾動地方、激發基層社區對於生活周遭公共事務的關心與改善行動，也讓社區營造的理念融入各機關社區相關政策的推動，成為少數長期且穩定持續的社會公民運動。</p> <p>高雄市正隨著社會結構快速變遷與新興科技的發展急速改變生活態樣，包括半導體產業台積電、記憶體製造大廠華邦電等企業的投資設廠，社區間的地理與人際界線已逐漸模糊；在這樣的社會條件之下，唯有奠基社區營造之既有基礎及前提，強化地方創生文化人才培育及輔導、文化環境營造與活化、文化事業深耕加值，才能夠有效建構本市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發展，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地方人口回流，保存並活絡在地文化資源，從而引入新的動力，透過地方創生的力量，實踐美好社會與生活的目標。</p> <p>基此，本市在〈 蜷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 〉文化環境創生計畫的推動上，將以「建構地方創生共學平台」、「形塑地方創生基地基礎與經營模式」、「建立地方文化特色品牌，具體發展地方創生文化事業」及「建</p>
--	--

	<p>立跨區域完整生態鏈，永續推動經營地方創生事業。」為策略，以多元、參與、創新、行動的力量，跨越各種有形與無形的界線，在面對社會結構與產業轉變的同時，以更開放、更多元、更包容的社區營造基礎來強化地方的軟實力。共同邁向下一個百年幸福高雄。</p> <p>二、 分年執行策略規劃</p> <p>(一) 111 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構本市地方創生共學平台。 2. 建立地方文化特色品牌，具體發展地方創生文化事業。 <p>(二) 112 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形塑地方創生基地基礎與經營模式。 2. 建立跨區域完整生態鏈，永續推動經營地方創生事業。
<p>111 年至 112 年 計 畫 目 標</p>	<p>一、辦理地方文化創用共學平台，透過參與式規劃操作，強化地方創生團隊與社區人才工作知能提升於實際運用。</p> <p>二、導入專業師資、媒合多元人力資源，協力地方組織，型塑人才培訓與產業行銷等，落實深度扎根與陪伴輔導機制。</p> <p>三、擬定創生文化相關議題討論與計畫策略，協力地方組織推動經營地方創生事業。</p>
<p>111 年至 112 年 計 畫 摘 要</p>	<p>一、運用「參與式」設計規劃，凝聚各場域居民共識</p> <p>(一) 共識會議：與社區組織結合，辦理「居民共識會議」，強化組織與地方關係的連結。</p> <p>(二) 參與式規劃工作坊：針對區域裡的特殊場域、閒置空間、社區產業等不同議題與元素，與居民共同討論與規劃，於計畫執行上凝聚共識。</p> <p>二、辦理地方「藝術文化創用」共學平台</p> <p>(一) 媒合各區地方組織建立計畫執行協力團隊，共同研擬具體發展策略及行動方案。</p>

- （二）辦理「地方文化創用共學平台」，引導居民，以地區性的產業、文化、環境等相關議題作為創作主軸、運用地方的素材進行創作。
- （三）藝術家擔任平台師資，引導居民共同發想創造地景裝置藝術及社區環境改造據點。活化在地資源與在地人才的工作知能提升。
- （四）籌組地方藝術工作團隊：召募不同社群與專長的志工，外來的工作者，透過計畫操作，建立地方創生文化人才庫，強化人才網絡的連結。
- （五）針對區域內的特定場域或空間提出進行修繕及活化運用的規劃，並實驗在每一個區域建置常態性的共同工作空間的可能性。

三、地方創生文化事業規劃與推動

- （一）環境教育與產業升級培訓工作坊：邀集環境料理師、食農教育專家學者、餐桌美學布置行銷等職人，規劃分眾參與的工作坊，培訓地方組織、企業或地區社群，並以共創遊程、藝術作品或旅程規劃方式呈現，具體執行。
- （二）地方文化書寫與影像紀錄：邀集知名作家、攝影師與影像工作者，進行文化書寫計畫與宣傳短片拍攝工作，以不同觀點書寫本次地景藝術創作計畫，並帶出本區域深度的人文地產景等不同面向的故事。
- （三）深度小旅行與餐桌計畫：邀請書寫的作家擔任帶路人與導遊，帶領民眾實地走讀，辦理帶狀深度旅行以及每區域的地區性深度小旅行，並扶植地區性的組織未來可以獨立操作。

四、跨域文化產業生態鏈的建立與執行

	<p>設定將各區公所擔任小型社造中心的角色，在計畫執行的過程中協力本局導入社區營造人才培力、輔導等協力工作。</p> <p>五、結合各區公所與社區發展協會，以「共創共生藝術節」概念做為行動模式，透過跨區域的組織與跨區域的產業整合，在藝術節中導入友善環境市集與獨立音樂會，強化產業推廣。</p>
--	--

〈 蟯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 〉 地方創生計畫

壹、 背景說明

從臺南沿著台17線一路往南，過了二仁溪之後便可以感受到高雄的海岸線斷斷續續的映入旅人的眼簾。在地人習慣稱這一段順著海岸線蜿蜒的道路叫「濱海線」。從北到南你會經過茄萣、永安、彌陀、梓官等幾個傳統而古老的鄉鎮，然後會到達相對繁華的左營。除了臨海的區域之外，湖內、路竹、岡山、橋頭則鄰近著台一線，這一路往東就會往田寮旗山一帶的山區過去了。這一段路除了二仁溪、阿公店溪之外，還有興達港跟永安漁港，印刻著過去蟯港內海的記憶，蟯港內海是臺灣西南部沿海的一個古瀉湖。範圍北至二仁溪，南至漯底山，過去包括茄萣、湖內、路竹、永安，以及彌陀都屬於內海的區域。緊鄰著濱海線的聚落居民過去多數皆以捕魚為生，因而衍生出漁村興盛的廟宇信仰文化，並從這樣的信仰脈絡中發展出精湛的技藝。

在文化信仰之外，傳統的工藝製造則是緊扣連著常民謀生的需求。在典寶溪流域沖積下的梓官區擁有大面積的蔬菜與農田，因著農作需要的農具刀具打鐵店因運而生，然而隨著時代的轉變逐漸式微，加上沿海漁業活動的減少，產生社區人口高齡化、青年外流的情形，漁村文化逐漸沒落，而沒落的當然不只傳統工藝，還包括岡山的眷村、湖內的鰻魚以及路竹的產業與文化，形成區域發展上不均衡。

本提案規劃在既有的社造基礎上導入藝術家、環境料理師與作家、攝影師等不同元素，以「參與式」規劃方式與農漁村藝術創作工作假期的模式組織創作團隊，辦理「創生藝文工作坊」以培訓社區居民參與的方式共同進行地景裝置藝術創作，連結文化

觀光景點與周邊社區，以藝術擾動在地社區，並結合小旅行、食農教育以及文化書寫等主題，以文化、生態、產業並行發展的概念，打造本市的地方創生模式，實驗一種地方發展的可能性。

貳、高雄市中長程願景藍圖與策略

擁有百年歷史的高雄港都，推動社區營造的歷程已超過 1/4 個世紀。時光淬煉所帶給我們的，是社區對於在地文化的認同與驕傲、是居民對社區美好生活的想像、是社會對於多元包容及平等參與的期待。社區營造是台灣社會重要的人文工程，其面貌應因應時代的需求持續的更新，才能歷久彌新、擴大草根與群眾參與的層面、累積更豐厚的社會資本，讓持續成長的社區成為高雄市茁壯的基礎。

從鐵鏽之城到宜居城市，本府長期推動社區營造工作以來，已逐漸促成各相關局處、社區夥伴、社群團體、學術領域的投入與關注，不但成功擾動地方、激發基層社區對於生活周遭公共事務的關心與改善行動，也讓社區營造的理念融入各機關社區相關政策的推動，成為少數長期且穩定持續的社會公民運動。

高雄市正隨著社會結構快速變遷與新興科技的發展急速改變生活態樣，包括半導體產業台積電、記憶體製造大廠華邦電等企業的投資設廠，社區間的地理與人際界線已逐漸模糊；在這樣的社會條件之下，唯有奠基社區營造之既有基礎及前提，強化地方創生文化人才培育及輔導、文化環境營造與活化、文化事業深耕加值，才能夠有效建構本市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發展，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地方人口回流，保存並活絡在地文化資源，從而引入新的動力，透過地方創生的力量，實踐美好社會

與生活的目標。

基此，本市在〈 蜆港內海記憶 共創藝術祭 〉文化環境創生計畫的推動上，將以「建構地方創生共學平台」、「形塑地方創生基地基礎與經營模式」、「建立地方文化特色品牌，具體發展地方創生文化事業」及「建立跨區域完整生態鏈，永續推動經營地方創生事業。」為策略，以多元、參與、創新、行動的力量，跨越各種有形與無形的界線，在面對社會結構與產業轉變的同時，以更開放、更多元、更包容的社區營造基礎來強化地方的軟實力。共同邁向下一個百年幸福高雄。

參、地方創生計畫推動機制與現況分析

一、在地資源盤整

（一）茄萣區

茄萣區位於高雄市西北邊，為一獨具地方特色的傳統漁村聚落，由北而南分別為白砂崙、頂茄萣、下茄萣、崎漏四大聚落，各聚落各有一間大廟，為居民和漁民的精神信仰中心，包括白砂崙萬福宮、頂茄萣賜福宮、下茄萣金鑾宮和崎漏正順廟，除正順廟外，其他三間大廟平均每十至十二年舉行一次建醮燒王船祭典，並保有傳統藝陣文化，南田新村大陳義胞聚落、二仁溪紅樹林復育、茄萣濕地自然生態公園、興達港情人碼頭、鹽田槍樓歷史遺址等豐富的文化資源，十分璀璨亮麗。

興達港情人碼頭是茄萣漁村風情自行車道的起迄點，海風、陽光、椰林、木棧板及風帆造型的海上劇場勾勒出熱帶海洋風情，沿著自行車道會經過台灣南端最大候鳥渡冬地—茄萣濕地公園，可觀察候鳥生態及珍貴

的紅樹林。

郭常喜兵器藝術文物館內收藏著郭常喜先生畢生工藝結晶，展覽館為兩棟相連打通之現代透天建築，文物館主要分為展覽館與鍛造體驗教室二區，是目前台灣唯一以刀劍呈現歷史概貌的文化教育館，更是一個技藝傳承與傳統延續的開闊平台。

茄荳區最重要的宗教祭典活動為建醮、進香出境；「醮」是指地方為還願酬神而舉辦的大規模祭典，而在建王醮中的燒王船以蔚為本區民俗中最引人注目的一項活動。茄荳地區逢舉辦王醮會以立筊指示，並由主神觀八抬敲定建醮日期後，主辦的廟宇在廟前搭建王船廠，待王船廠搭建好時，再擇日安王船廠，安王船廠時，廠前須豎燈篙、立廠燈、坑內放三寶（豆、釘、稻），再前往神明旨意的地點，取王船龍骨；而龍骨的尺寸長度，及造船的師父為誰，都須依神明降意指示。在建醮活動中各項儀式均各具意義。

茄荳區四大公廟，頂茄荳賜福宮 6 至 12 年會啟建一科五或七朝王醮，近期建醮紀錄為 2008 年啟建戊子科九朝王醮；白砂崙萬福宮為不定期王醮，近期建醮紀錄為 2020 年啟建睽違 18 年的庚子科五朝王醮；下茄荳金鑾宮也為不定期王醮，近期建醮紀錄為 2012 年啟建壬辰科五朝祈安王醮。白砂崙萬福宮：創建於 1795 年，主祀五府千歲、頂茄荳賜福宮：創建於 1758 年，主祀天上聖母、下茄荳金鑾宮：創建於 1777 年，主祀天上聖母。

蜆港人文發展協會為本計畫重要夥伴之一，過去曾

獲本局社造點經費補助執行「愚人護鄉-太平薪傳話從前 烏金滿載慶豐年」計畫、「茄荳區整合型社區文化地圖-漁村之旅-茄定之美」計畫，協會由一群願意傳承茄荳先民記憶、紀錄蜆港地區文化的青壯年所組成，多年來致力推動以文字、影像、紀錄蜆港沙洲今昔的人文歷史、地景產物等工作，以維繫茄荳區傳統文化，成功喚醒社區居民學會發現故鄉的美好事物，負起學習、傳承的責任。

（二）永安區

永安區舊名「烏樹林」，係因早期此地海岸充滿紅樹林而得名，此外也有「竹仔港」及「永安仔」等稱呼。日治之後，地方人士因此地設有「新永安仔塭」及「舊永安仔塭」魚塭，居於永保平安之寓意，而於建鄉之時，決定以「永安」為地名。

永安區雖是高雄市沿海最小的鄉鎮，但以盛產石斑魚養殖揚名全台，年產量佔全國四分之一，產值近二十億，因此有「石斑魚故鄉」之美稱。並自2000年起推出一年一度的「石斑魚節～永安心·石斑情」系列活動，結合產業、人文和生態資源，讓慕名而來的觀光客對永安有了更深刻與多面向的認識，也使得永安區成為高雄市沿海最具魅力的地區之一。

位於高雄永安區的鹽田村，百年前居民以曬鹽及賣鹽為生，自日據時代開始，政府為增加鹽產量更是鼓勵民間投資開設鹽場，因此寫下「烏樹林鹽場」的歷史，也讓這裡擁有鹽田里的名稱。當地社區發展協會為加深民眾對鹽田社區傳統曬鹽產業及相關鹽業文化歷史的瞭

解，特別邀請東方設計學院以彩繪藝術的手法，並透過「繽紛永安彩繪鹽村」的活動，讓多為閩南三合院結構的古厝有了新生命；在高雄市永安區公所、台灣電力公司興達發電廠及台灣中油公司永安液化天然氣廠的共同贊助下，永安彩繪鹽村終於成形，蛻變成煥然一新的鹽田彩繪村。

永安的特色除了鑽石斑外，在這裡海岸風景怡人，沙洲、海灘、潟湖、魚塭連綿，也是候鳥過境渡冬的樂園，例如：永安濕地原為鹽場，台電一九八五年購入後「養」出豐富的濕地生態，調查紀錄鳥種高達一六八種，屬國際鳥盟認定的重要野鳥棲地。

在永安淳樸的鹽田與魚塭遼闊大地上，聳立著巴洛克二層建築-烏樹林鹽務辦公室，這也是永安地區百年來唯一的西式歷史建築。這棟年逾八十多年的鹽務辦公室，採用歐洲傳統的巴洛克建築形式，屋頂的飾紋富有日式風格，但建築本身則以本土建材一磚造結構，內部為兩樓的木造建築，雖因年久失修而傾廢，但仍富歷史教育及保存價值，故於 2008 年經高雄縣政府公告指定為縣定古蹟。

位於高雄市永安區永安里和永華里交界的黃家古厝，則是現存最完整、最具代表性的歷史建築。19 世紀末起造人黃團大手筆的邀請當時已具盛名的彩繪大師潘春源為「新厝」作畫，以添文化光彩，民國 51 年間，因古厝年久褪色，第三代黃清日先生特請同樣入選台展的廟宇繪畫大師潘麗水(潘春源之子)進行修補。至今仍保存良好。

新港社區發展協會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過去曾協助公所發揮創意，將廢棄漁船重新粉刷油漆變成戲沙場，掛上隨風擺盪的魚旗，種植各色繽紛草花，融入美學與在地意象，有效行銷社區。

（三）梓官區

梓官區的地名由來有兩種說法：一是相傳自鄭成功渡台後，便有福建漳州府富豪王梓率王、鄭、蔡、歐、蘇各姓同移居此地，由於頗有眾望，而被尊稱為「梓官」；二是認為「梓」指「木匠」，因昔日此地造船業發達，尊稱造船的師傅及木匠為「官」，以此地為造船師傅及木匠的集中地，故名為「梓官」。

梓官區東鄰橋頭、南傍高雄、北接彌陀、岡山、西臨台灣海峽，幅員面積 11.595 平方公里，人口數將近 4 萬人，居民農漁參半，魚產、農產均極豐富，是一個民風純樸，物產豐饒，名符其實的魚米之鄉，梓北為南台灣重要蔬菜專業區，梓南蚵仔寮漁港魚市場以現撈魚貨聞名南台灣，年交易量約 4000 公噸，產值逾 5 億元，為全台第 6 大生產地魚市場，更是高雄地區漁產品物流鏈的重要樞紐，全國首座通過 HACCP 認證的魚市場。

蚵仔寮漁港在典寶溪出海口之北，屬於綜合性漁港，有遠洋漁業、現撈近海漁業和小型休閒漁船，是台灣的第二類漁港。近年來在地方青年及高雄市政府的努力下，成功地將傳統漁村轉型為觀光漁港及漁市場。

由蚵仔寮在地居民合力舉辦的蚵寮漁村小搖滾（Small Oyster Rock）是高雄梓官區信蚵村蚵仔寮漁港的地方獨立搖滾音樂祭，自 2012 年夏季開始發起第一屆，2014 年

2月28日與3月1日舉辦第二屆，2015年2月27日、2月28日與3月1日舉辦第三屆「蚵寮漁村小搖滾」音樂祭。由於主辦單位不希望活動淪為煙火一般短暫絢麗的活動，因此在想出新的主題及內容前將暫時停辦，並非外傳的無限期停辦，這款隨性的風格實在是相當的蚵寮漁村小搖滾。

蚵寮漁村小搖滾將不是觀光勝地的漁港，一步一步介紹給外地遊客，希望能讓外地人知道這個地方、了解漁村並讓地方產業復甦，也藉由音樂祭招攬青年歸鄉。

在活動的前一個星期開始，召集蚵仔寮在地鄉親一同將堆積在沙灘的垃圾清理乾淨，由主辦單位邀請樂團參加，多半為臺灣本土獨立樂團或是獨立音樂家、演出者。

梓平社區、梓義社區、典寶社區、同安社區及赤西社區均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社區居民大多務農為生，習性保守，然於此二十一世紀e化之社會及地球村概念形成之際，社區之建設與發展不應再是一個保守與封閉之型態，故社區發展協會為激發會員活力、貫徹居民永續經營之理念，共同營造家園，改善居民生活環境，由社區居民共同討論整體規劃為策略，以發展社區產業特色為主，利用社區主要幹道台17線的優勢，規劃一套自行車道路線，並且設置休憩驛站，推動社區產業觀光。

（四）彌陀區

彌陀位在北高雄平原的邊緣，一般解釋彌陀都認為過去在這個區域裡北部的港邊，有一座供奉「阿彌陀佛」的小寺廟，因而取名「彌陀」。也有學者推測「彌陀」一名，可能是翻譯自馬卡道語的 viro 一詞，說的是「竹子」的

意思。彌陀潔底山的自然生態步道、彌陀港的海岸光廊新景觀…等均為受歡迎的遊玩景點。

彌陀區的虱目魚年產量約有六百萬斤，是高雄市主要的虱目魚產地。彌陀區公所於1998年舉辦了第一屆的〈彌陀港虱目魚文化節〉，以〈虱想起〉作為活動的精神意象與主軸，取〈虱目魚〉的同音字『思慕』，藉此來隱喻呼喚著離鄉在外的遊子能夠返鄉參加活動。

彌陀過去一直是台灣皮影戲的重鎮，曾有「皮影戲窟」之稱。彌陀區在皮影戲的發展史上，佔著舉足輕重的地位。

彌陀也曾經是生產斗笠的重鎮，其中又以「頂厝」的斗笠最為有名，「頂厝」是彌陀區潔底里的舊地名，潔底里引進斗笠編製技術已經大概有百年的歷史，從前是居民農閒或捕魚淡季時的副業，彌羅港文史協會及潔底社區均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

（五）湖內區

湖內從前就是南北往來的交通要點，湖街（現今的民權路），在清朝時代是臺南府城與鳳山縣城之間重要的據點，湖內位於二仁溪的南岸，從前是一大片的沼澤，上面遍佈著大小的湖泊與水窪，因此稱作「大湖」。從湖內著名的明寧靖王墓往省道臺一線的方向走，有著一處孤寂絕美的工業遺址——湖內番茄會社。從日治時期就開始營運的蕃茄會社當地人稱作「柑仔蜜會社」，據說從前是一間臺灣跟日本合資的番茄罐頭工廠，在二次世界大戰之後，蕃茄會社轉型改為鳳梨罐頭工廠，最後鳳梨罐頭工廠營運結束，整個廠區的建築就逐漸頹廢崩壞到現今的模樣。原本是荒涼陰森的工廠廢墟，因著幾棵恣意奔放盛開的鳳凰

花樹，引來愛好攝影的朋友用鏡頭凝視出一張張最美的風景，在網路世界流傳著，因而現在的會社可是攝影人士的一處天堂，持續地發散著它滄桑而獨特的美麗。

湖內區內的自行車道，以原本臺灣糖業鐵路的本州線改造的路段，可以體驗到從前臺糖五分車走過的鄉間田野與魚塢景緻。若從自行車道往東邊走，會看到往大湖的指標，湖內區的舊稱就是大湖，那裏是湖內開發甚早的區域。喜歡懷舊風情的朋友可以到老唱片主題咖啡館，裡頭收藏了許多台灣早期的老唱片，而走訪大湖聚落環村休閒步道則是另一種認識大湖的方式，循著指標在大湖聚落的巷弄古厝間穿梭，可以在這個安靜的聚落裡，發現先民墾荒的足跡。

而湖內的美食也是訪客不容錯過的重點，湖內「天下第一刀」上過無數媒體版面，擺在店門口的木製切仔攤上櫥櫃裡擺滿了蟳粿、粉腸，生腸、豬肚、魚卵…等各種處理好的熟料，客人隨自己的喜好挑選食材，隨著老闆娘的刀起刀落，不久一盤一盤簡單卻美味的黑白切料理隨即可以上桌，搭配店家的獨門醬料，讓人吃得到沒有過度調味的食物原味。

社團法人高雄市湖內區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湖內區劉家社區發展協會、湖內鄉葉厝社區發展協會、湖內鄉文賢社區發展協會均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

（六）路竹區

路竹區原為平埔原住民西拉雅族大傑巔社故地，舊名半路竹，路竹區位於高雄市西北方，南臨岡山，北臨台南

仁德及歸仁，地處南被交通要塞，清康熙年間屬鳳山縣管轄，舊名為半路竹街。位於省道旁的路竹天后宮，建於康熙十年，一直是當地的信仰中心，香火鼎盛，百年來除了承載了路竹人的心靈寄託，也見證了路竹一點一滴的蛻變與成長。穿越時光長廊，路竹也跟著與時俱進，在地居民紛紛投入社區營造的行列，讓居住家園嶄露新風貌，頂新社區居民們齊心協力栽種綠色植物，除了加速路竹當地的綠美化，也讓這裡成了北高雄的苗圃中心。

路竹靠著多元的文化底蘊，也發展出豐富的觀光資源，像是來到路竹竹滬里，便可來造訪當地的守護神華山殿，裡頭建築雕刻精細，不難發覺路竹古今夾雜的氛圍，拐個彎，你會不經意發現老厝建築古意盎然，推開門彷彿走進時光隧道，望見過往的風華及先人一步一腳印的痕跡。

路竹區竹西社區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

（七）岡山區

（臺灣話：Kong-san-khu）是臺灣高雄市下轄的區，北臨路竹區、阿蓮區，東鄰燕巢區、田寮區，西鄰永安區、彌陀區，南接橋頭區、梓官區，地勢東高西低。以蜂蜜、豆瓣醬及羊肉合稱岡山三寶著名，為高雄平原北部的商業金融服務、企業貿易外銷、及交通系統轉運中心，區內有岡山本洲工業區之設立及捷運的開通，因此工商活動繁榮，為原高雄縣內僅次於鳳山的第二大商業服務中心。臺鐵的岡山車站為臺南、高雄兩大站間僅次於新左營車站外最繁忙之車站。未來捷運系統紅線計畫自本區南端的R24

南岡山站往北延伸至路竹區及湖內區，並在區內增設三個高架車站。

岡山老街是當地人俗稱的"中街"，根據網路上查詢的範圍包括了維仁路、開元街及平和路，但其實週邊仍有相關建築。在四、五百年前，平埔族遷徙到了岡山，平埔族大都在此以漁獵為生，而後漢人慢慢的遷移到此，他們討生活的方式便將貨物沿著阿公店溪（彌陀舊港口），運送到仁壽橋附近交易，不久後，岡山便成為鄰近鄉鎮的水陸運中心，因而形成市集，這些街道在傳承下形成歷史的回憶錄。除了羊肉、蜂蜜、豆瓣醬，岡山市中心有個由三條道路組成走一圈一公里不到的老街區，卻刻畫了從明鄭到日治間 300 多年痕跡，裡頭不僅留有清代的街屋、經歷二次世界大戰仍屹立的日式建築診所、以及岡山第一個郵局等。其中岡山眷村不僅是岡山的重要文化之一，更是岡山發展中的一部分。

岡山眷村文化發展協會除了致力推動岡山眷村文化保存工作外，更積極與岡山的各個歷史文化連結。如樂群村、醒村，辦理多場老街走讀、認識岡山水道頭等活動，希望帶領大家從更宏觀的角度發現岡山眷村的不同面貌。

近幾年本局將醒村、樂群村等眷村群努力修復保存老眷村，並規劃與藝術家、創作者做結合互動，展開一連串的活動、展演，讓高雄保有眷村的老舊、新潮的注入，讓民眾更可以看到最原始風貌的眷村群。

岡山另一個知名的文化活動是籬筐會，岡山的籬筐會至今已逾二百餘年，是具有濃厚鄉土色彩的民俗市集活動，每年固定三次，都有特殊的紀念意義，分別在農曆三

月二十三日(媽祖生日)、八月十四日(中秋節前夕),以及九月十五日(義民爺生日)。每逢這三個節日,盛況空前,不僅岡山地區十多個鄉鎮參與盛會,並有遠從台東、屏東、台南、嘉義、雲林前來共襄盛舉的民眾,其熱鬧景況,比鄉下進香作醮更有過之。早期籬筐會是採以物易物的方式進行買賣,且物品多以竹製品為主,如竹椅、竹梯、竹籠、竹筐、扁擔、竹畚箕等,不過,今日因時代變遷,籬筐會只有少數一些仍販賣舊式物品的攤位,大多已改變為現代化產品的商品展覽場,而且目前這項流傳二百餘年的活動,僅存岡山的籬筐會,可以讓人品味到充滿濃郁溫馨的鄉土氣息,及歷史傳承的意義。

岡山區境內的羊肉店遠近馳名,是許多南來北往旅客解饑的好去處,羊肉爐及羊肉米粉更是岡山的招牌菜。由於境內不少羊肉店所採用的是土羊肉,因此口感及風味上勝過進口羊肉一籌。

崗山之眼園區以天空廊道為主角,全長88公尺,以音樂為設計概念,採用鋼構斜張橋之形式設計,主塔橋為提琴意象呈現,鋼索即為琴弦,意表琴瑟和鳴之意,於末端的迴旋梯則是應和的口琴,階梯踏面琴鍵亦隨之響起,走在天空廊道上微風吹過,彷彿演奏著自然的樂曲,享受雲端漫步的視覺與聽覺饗宴,也象徵小崗山重生的生命樂章。據工業局統計我國生產的螺絲佔全世界超過六分之一,素有「螺絲王國」之美譽,岡山地區有「螺絲窟」之稱,產值更佔全台之七成。為發揚當地優良傳統產業,前高雄縣政府、前岡山镇公所、中鋼、螺絲業界、台電共同出資,建置兼具教育、文化及科技功能的台灣螺絲博物館,讓民

眾一窺螺絲產業的重要性及發展歷程。

在縣市合併後，高雄市政府及岡山區公所行政團隊克服種種之困難，終於讓睽違已久的螺絲博物館於103年1月26日順利開館，成為深具產業代表性的展館。

館設施除了會議室、簡報室外，還有許多有趣的互動區及活潑的展示區，活化詮釋在地的螺絲發展歷史。

空軍航空教育展示館位於空軍官校內，展示館以教育、航太、科技、專業為宗旨，並分為十一個主題展示區，展示空軍珍貴歷史文物及軍機。展示館的成立將有效推動全民航空教育，並提供北高雄民眾一休閒育樂的好去處。

岡山眷村文化發展協會、育仁社區關愛協會、山鎮和好人文生態協會、壽天社區發展協會及大後協社區均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

（八）橋頭區

橋頭，昔稱「小店仔」，乃因橋畔有二三小店仔，供應來往客商而得名。後為引中崎溪(典寶溪的其中一段)之水，灌溉仕隆一帶水田，遂於今之本區橋頭里與橋南里界(橋頭路大井巷)，開鑿大圳，並建一拱型的橋，名曰「橋仔頭」，以利南北行旅通行。允龜橋，是橋頭地名的起源，原本的橋體已不存在，但橋頭鄉公所為追溯歷史，因此仿原來的橋體而重製了一座允龜橋，於橋頭區公所前。

橋仔頭街(橋頭老街)是橋頭區地名的根源。現在的橋仔頭街是清朝時期台灣府城到鳳山縣城的官道，直到日治時期都是橋頭區的主要聯外道路和政經中心。老街建築風格原大致維持日治時期街屋樣貌，亦有完整的閩南

建築。以鳳橋宮前場為起點可以見到各種傳統行業，以及時代變遷的蛛絲馬跡，從明鄭時期的建築到現代高樓皆可在這裡窺見，可說是一條活生生的時光走廊，後為道路拓寬改變了原有的樣貌。

1979年為聲援余登發父子匪諜案，黨外人士在此發起戒嚴時期第一次集會遊行，橋仔頭街亦被黨外民主運動人士稱為「民主第一街」。

鄰近老街的高雄糖廠舊稱「橋仔頭糖廠」，是臺灣第一座現代化機械式製糖工廠，創建至今已有112年歷史，被列為市定文化景觀。製糖工場、日式木屋、防空洞、紅磚水塔等昔日古物保存完好；沿襲自日治時代的社宅事務所與俱樂部不但具有歷史意義，外觀面貌也是一絕，為日本人模仿荷蘭在東南亞殖民地的建築，除了架高的地基外，迴廊與連續拱門仿自歐洲建築風格。橋頭糖廠相當重視糖業文史的保存與利用，高雄市政府亦不定時在糖廠內舉辦藝文活動，廠區內留有進駐藝術工作者之創作，與糖廠景物融為一體，成為最佳的裝置藝術。廠區內的白屋近幾年也在廠區內推展不同型態的藝文活動。

金甘蔗影展為台灣第一個「現地拍攝、現地後製、現地影展」的影展，2006年於舉辦第一屆，到2020年為止，目前該影展辦到第十五屆。

第一屆金甘蔗影展於2006年在橋仔頭糖廠藝術村舉辦，由蔣耀賢、柯淑卿發起創辦高雄縣橋頭鄉（今高雄市橋頭區）橋仔頭糖廠舉辦，2007年第二屆開始，影展確定在每年農曆過年前舉辦；約莫是學校寒假期

間，每年1月份左右。創獎起因是源於橋仔頭糖廠文化資產保存與藝術村的發展結果，是全世界首創「現地拍攝、現地後製、現地影展」的新類型影展，強調「100%的自由、100%的甜」為宗旨。

該影展歷年歷屆成績亮眼，每年現地創作20支短片，不僅促使地方居民亦紛紛對金甘蔗影展活動與宗旨表示贊同與支持，並以實質參與行動支持。金甘蔗影展創辦時主辦單位為高雄縣橋仔頭文史協會；而第四屆金甘蔗影展之後，臺灣金甘蔗影展協進會正式成立、擔任金甘蔗影展主辦單位至今，主要以持續舉辦歷屆金甘蔗影展為目標。

此影展不同於一般採用以電影映演為主影展，採取以徵案方式為主，邀請影像團隊在一週的時間內於橋頭糖廠拍出一部短片。金甘蔗影展將會負擔團隊一週內所有食宿，並於該影展結束前一天進行評審。橋頭區水流庄人文協會、社團法人高雄縣橋仔頭文史協會、橋頭區東林社區發展協會、白屋均為本局社造點，亦是推動本案的重要夥伴之一。

二、現況困境

- (一) 現階段旅遊景點的點跟點之間無法串連、區域與區域之間的創生模式沒有帶狀的連結。
- (二) 缺乏新的景觀亮點以及藝術工作方法的新概念，加上不同區域組織與不同局處資源之間缺乏整合。
- (三) 文化藝術與地方產業的整體規劃行銷模式不足，導致區域逐漸趨向沒落的窘境。

三、計畫目標

- （一）辦理地方文化創用共學平台，透過參與式規劃操作，強化地方創生團隊與社區人才工作知能提升於實際運用。
- （二）導入專業師資、媒合多元人力資源，協力地方組織，型塑人才培訓與產業行銷等，落實深度扎根與陪伴輔導機制。
- （三）擬定創生文化相關議題討論與計畫策略，協力地方組織推動經營地方創生事業。

四、計畫施作範圍

施作地點設定以濱海的茄萣、永安、彌陀、梓官、以及湖內、岡山、路竹、橋頭等八區。過去這裡是蜆港內海的範圍，隨著蜆港內海逐漸淤積，如今僅剩興達港港區可以被視為內海的遺跡，而蜆港內海一帶多數的土地仍作為魚塭使用，現今的茄萣、永安和彌陀的養殖漁業依舊興盛。本計畫希望串聯區域內的社區組織，在場域中挑選合適地點，每個區域透過參與式規劃與共學平台的模式，邀集藝術家進駐與社區居民共同設計創作裝置藝術創作，並藉由這樣的模式串聯北區狀的觀光與產業連結。透過計畫的培訓與擾動，讓藝術進入社區並共同勞動，找回居民共同發展的信念，並藉由產業相關培訓計畫，發展出屬於高雄市獨有的地方特色，逐漸累積在地居民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

五、地方創生文化事業規劃與推動

（一）環境教育與產業升級培訓工作坊

梓官蚵寮漁港、蔬菜產區、彌陀虱目魚產業、岡山羊肉、湖內鰻魚，都是本區域得天獨厚的地理環境才能成就的地方物產，本計畫除了地景裝置藝術創作之外，累積基礎田野文化與環境認識，同步邀集環境料理師、食農教育專家學者、餐桌美學布置行銷等職人，規劃分眾參與的工作坊，培訓地方組織、企業或地區社群，並以共創遊程、藝術作品或旅程規

劃方式呈現，具體執行。透過與外界不同資源的接觸，鼓勵在地居民豐富對自身社區的想像與改變的動力。

1. 以「參與式」設計規劃，凝聚各場域居民共識會議：

計畫執行初期以北高雄的人、文、地、產、景作為訪調主軸，透過基礎田野調查與訪談的方式，理解當地人文生態脈絡。並與社區組織結合，辦理「居民共識會議」，強化組織與地方關係的連結。

2. 參與式規畫工作坊：

媒合專業師資，以「參與式規劃」與公共討論的方式，與各區居民共同發想，針對不同區域裡的特殊場域、閒置空間、社區產業等不同議題與元素，進行討論與規劃，並在計畫執行細節與做法上再次凝聚共識，本局期盼藉由這樣的模式落實由下而上的概念，讓居民能共同匯集出在地豐富的自然環境特色與文化生命力，作為下一階段藝文創作工作坊的基礎背景。

(二) 地方文化書寫與影像紀錄

邀集知名作家、攝影師與影像工作者，分別針對區域進行旅人書寫計畫與「藝術家開箱」宣傳短片拍攝工作，以不同觀點書寫本次地景藝術創作計畫，並帶出本區域深度的人文地產景等不同面向的故事，同步行銷地方。

(三) 辦理地方「藝術文化創用」共學平台

本局透過社區營造點補助計畫、社會創新試辦計畫等相關資源的挹注，與本區域裡茆茆的蜆港人文協會、梓官的港仔門工作室、永安區新港社區發展協會、彌陀區彌羅港文史協會、湖內的文賢社區發展協會、路竹的赤西社區發展協會、岡山眷村文化發展協會及橋頭水流庄人文協會…等

在地組織皆有協力合作，累積了豐富的地方產業與文化書寫記錄成果。在這樣既有的成果與協力夥伴關係中，本局將媒合各區地方組織共同建立計畫執行協力團隊，共同研擬具體發展策略及行動方案。

1. 在地裝置藝術創作

本計畫規劃將在古燒港內海的區域中挑選合適地點，與居民共同討論進行在地裝置藝術創作，並邀集藝術家進駐擔任培訓師資。以「地方文化創用共學平台」的工作坊方式，引導地方組織與地方居民，以地區性的產業、文化、環境等相關議題作為創作主軸、運用地方的素材進行創作。

2. 社區環境改造據點

計畫除裝置藝術的共同創作之外，計畫執行期間將針對不同區域內的特定場域或空間提出進行修繕及活化運用的規劃，並實驗在每一個區域建置常態性的共同工作空間的可能性。由社區居民共同討論出在地特色，盤點出可供改變的營造點，藉由藝術家的思想引導與工作方法教授，每區共同討論社區環境改造據點。透過不同媒材的創作與運用，活化在地資源與在地人才的工作知能提升，體現藝術加值的創生。

3. 籌組地方藝術工作團隊

在裝置藝術創作前，由團隊協力地方組織召募不同社群與專長的志工，外來的工作者可由社區分工接待，以工作假期的精神與方式讓志工加深對當地的連結，成為重要的社區夥伴。期盼透過計畫的操作，除了完成社區環境的改造之外，也建立更多與外界互動的資源網絡，建

立地方創生文化人才庫，人才網絡的連結與互助。

（四）深度小旅行與餐桌

1. 邀請書寫的作家與攝影師擔任帶路人與導遊，運用書寫的角度帶領民眾實地走訪本次計畫區域，辦理帶狀深度旅行以及跨域深度小旅行，並扶植地區性的組織未來可以獨立操作。
2. 旅行遊程中安排結合本次計畫培訓的餐桌計畫，讓社區組織可以實際操作餐桌計畫模式，讓參與的民眾可以深度認識地方的文化之外，也可以體驗地區性產業的料理方式與美學風格，行銷地方產業。

（伍）跨域文化產業生態鏈的建立與執行

本次計畫執行場域橫跨山、海、平原等不同環境資源與地方產業，區域內也各有公所與社區組織各有原本常態推動的工作與角色，在本計畫執行過程中邀請各區公所擔任小型社造中心的角色，協力導入社造人才培力、輔導等工作。

1. 建構社區產業網路行銷平台：

擬與三餘書店合作建構本計畫產業行銷平台，透過文學包裝與故事行銷等模式，實際推展區域內優質社區產業商品。三餘書店是南部具知名度的獨立書店，擁有完整的網路行銷平台與客群；本局設定以課程培訓方式引導區域內有產業的組織與商家，共同提升產業質感與商業市場接軌，並擬定每月一物、線上產業故事集、發行物產手冊、產地直送等文化行銷模式，協助地方開拓商機。除了透過網路下單的系統行銷之外，並嘗試在這八區內建構取貨據點結合閱讀空間的可能性。

2. 「共創共生藝術節」、「友善環境市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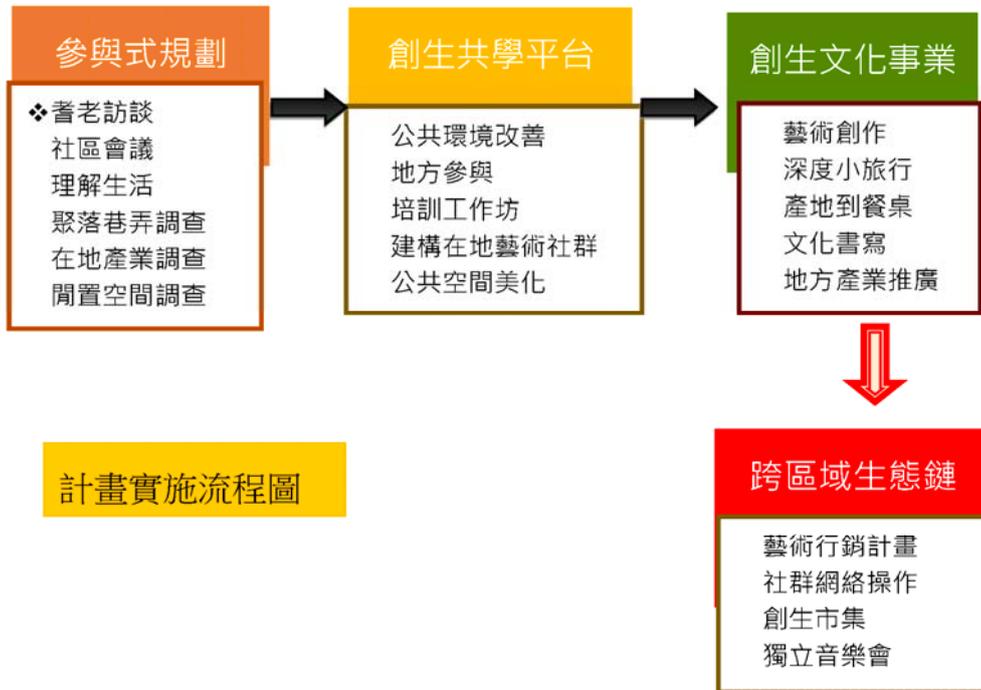
結合各區公所與社區發展協會，以「共創共生藝術節」概念做為行動模式，透過跨區域的組織與跨區域的產業整合，在藝術節中導入友善環境市集，強化產業推廣；並邀集獨立樂團、小農市集等組織，大力宣傳計畫成果與建構未來可以延續的模式。

我們期盼以共同節慶的方式整合不同社區/群組織，共同展現北高雄的人文環境價值與成果。也藉由大型活動，創造宣傳亮點，讓外界有機會看見與參與在地居民的努力，讓本計畫影響層面擴大，創造本地永續的良好循環。

3. 成果內容

- (1) 建立藝術祭品牌形象
- (2) 規劃並執行社群宣傳及推廣
- (3) 居民參與藝術改造成果展演
- (4) 辦理環境教育與產業推廣活動
- (5) 辦理環境友善市集
- (6) 獨立音樂會。

肆、計畫實施流程



伍、經費預算

本計畫 111-112 年度總經費共計 21,428,600 元（含補助款 15,000,000 元、自籌款 6,428,600 元）。

111-112 年度			
經費項目	補助款	配合款	合計
一、裝置藝術創作	3,800,000	1,000,000	4,800,000
二、公共環境活化	2,000,000	1,000,000	3,000,000
三、培訓工作坊	1,200,000	500,000	1,700,000
四、深度小旅行	1,100,000	500,000	1,600,000
五、產業行銷平台（影像製作、文稿、美編設計、特產小冊印刷、）	2,500,000	1,000,000	3,500,000
六、活動影像紀錄	1,400,000	1,000,000	2,400,000
七、獨立音樂會	2,000,000	1,000,000	3,000,000
八、雜支	1,000,000	428,600	1,428,600
111-112 年度總計	21,428,600		

第 9 號 類別：教育

案 由：請審議市府文化局辦理「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經費合計新台幣 4,8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1 年 5 月 18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1.5.19 高市會教字第 1110012246 號函

附 高 雄 市 政 府 提 案

案 由：請審議本府文化局辦理「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經費合計新台幣 4,8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說 明：

- 一、本墊付案依墊付款相關規定辦理，業經 111 年 5 月 10 日第 576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案所需經費共計 4,800 萬元整，因未及納入本局 111 年度之預算，經費來源擬依墊付款相關規定辦理，擬以墊付款先行支用，並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並進行帳務轉正。
- 三、檢附本案提案單、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各乙份。

辦 法：敬請審議。

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先行墊付執行計畫明細表

執行機關：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新台幣 4,800 萬元

編號	計畫名稱	先行墊付金額(元)			補助機關	補辦預算情形
		中央補助	市府自籌	合計		
1	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		4,800 萬元	4,800 萬元		納入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度預算
	總計		4,800 萬元	4,800 萬元		

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
計劃書

執行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目錄

一、計畫緣起.....	3
臺灣文博會.....	4
台灣設計展.....	5
二、計畫說明.....	9
(一)設計入境.....	10
(二)設計記憶.....	11
(三)設計走讀.....	12
(四)設計運行.....	13
(五)同期響應.....	13
(六)小結.....	14
三、經費概算表.....	16
四、預期效益.....	17

一、計畫緣起

高雄坐山擁河港、陸海空交通網絡一應俱全，周邊產業及文創活動匯聚，形成大高雄人文物產豐沛產業鏈，文創能量不斷湧現，使高雄成為一座文創海港城市。

2022 年，在高雄不僅有台灣燈會凝聚全市的向心力，下半年度更有設計界的兩大盛事，首度離開台北舉辦的「臺灣文博會」與睽違十年再度回到高雄的「台灣設計展」，都選定於高雄舉辦，分別於八月與十月登場。而高雄市政府為了串聯這兩大備受矚目的設計焦點，強化城市行銷，將進行「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以長時間的帶狀設計展演行動計畫，來凸顯城市因設計導入而產生令人驚豔的進化。



● 臺灣文博會

結合文化展覽、文創品牌與 IP 授權的亞洲最大文創盛事—「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下稱臺灣文博會)係由文化部主辦，台灣設計研究院承辦，今年於 3 月 7 日正式公佈移師高雄辦理！8/5-8/14 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規劃『文化策展區』、8/10-8/14 則於高雄展覽館規劃『文創品牌展區』及『IP 授權展區』。

臺灣文博會在 2010 年首度辦理，歷經 11 年舉辦期間，除 2020 年因疫情停辦一年，以往均在台北辦理。過往以商展形式呈現，是亞洲重要的藝術交易會展之一，近年則導入議題式策展及跨領域概念，帶入趨勢議題深度策展。此外，最受到歡迎的周邊文創品牌商品販售、IP 授權展覽等，更是眾多關注台灣文創愛好者年度必看展覽之一，同時也吸引國內外買家，透過線下、線上方式購買台灣文創優質好物。

首次移師高雄的臺灣文博會，將帶來全新轉型：創意、產製、傳播、展示介面橫向連結，並以「群島共振」為主題，強調從文化循環概念實踐文化創意產業生態系。內容包含文化策展展區的「環島運動場」、「島嶼大飯店」、「味蕾的風土」、「高雄即刻探」、「旅物博物館」及「浮空之島」；文創品牌展區參展品牌則有「文創商品」、「流行時尚」、「新銳品牌」及「工藝復興」等，最受歡的 IP 授權展則規劃「原創角色」、「插畫應用」、「年度新銳」等，同時運用高雄既有的地理環境優勢：高雄輕軌、佈局海、城、山之文化串連，帶動文化產業鏈結。充分展現高雄文創能量。



● 台灣設計展

台灣設計展由經濟部工業局主辦，台設院承辦，自 2003 年起推動至今，每年透過徵選方式與地方政府合作，已在臺北、高雄、臺南、臺中、臺東、宜蘭、屏東、新竹及嘉義等城市辦理過，經過 19 年的努力與推動，不僅提升全民設計美學素養，更帶動在地產業的創意發展，並成為台灣設計界的年度指標活動。

近年來中央及地方政府對於台灣設計展的辦理不遺餘力，透過設計展的辦理，不僅讓在地民眾相當「有感」，大幅推升市民對自己的光榮感外，也藉此更加認同城市美學，提昇生活品質。2019 年屏東縣政府以「超級南」為主題，延伸出「設計的超級市場」概念，把屏東的豐饒物產與熱情全都展現在展覽中；2020 年新竹市政府則是「CHECK in 新竹 - 人來風」為主題，展覽遍佈新竹市區，主展區分為新竹公園及舊城區兩大範圍；去(2022)年嘉義縣政府以「家意，以城為家」為主題，串聯 3 種家的概念、13 處家的場館、18

種家的精神，全城共同響應帶你回家。從這三年台灣設計展可看見城市的轉變，全市動員，並成功帶動觀光人潮，而除了中央編列預算外，各地方政府亦大力挹注經費於台灣設計展：2019 年屏東政府及 2020 年新竹政府都挹注近億元、2021 年嘉義政府更是挹注 1.02 億餘元，以上三個城市的策展作法主要展現設計導入城市治理多面向並擴展到整座城市，全力投入台灣設計展的辦理。

辦理城市	2019 屏東	2020 新竹	2021 嘉義
地方政府挹注經費	近 1 億元	近 1 億元	1.02 億元
辦理日期	2019 年 10 月 5 日至 10 月 20 日，共 16 天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11 日，共 11 天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 日，共 10 天
作法	以「超級南」為主題，延伸出「設計的超級市場」概念，把屏東的豐饒物產與熱情全都展現在展覽中。主展區為台糖縣民公園，其中規劃 5 大主題展覽及 1 家設計賣店；衛星展區包含屏東菸葉廠及勝利星村創意生活園區；設計熱點為屏東美術館及竹田西勢樂智園區。	以「CHECK in 新竹 - 人來風」為主題，靈感來自「登入城市，也被這座城市登入」的意念。展覽遍佈新竹市區，主展區分為新竹公園及舊城區兩大範圍，其中新竹公園區包含孔廟、孔廟廣場、體育館、動物園、玻工館及風 LIVE HOUSE，舊城區範圍包含影博館、新州區、美術館、大同 108 及州圖，另有城市步行廊道串聯相關公共藝術裝置，並於護城河廣場、舊城區辦理戶外市集、光雕及展演活動，讓整座城市都是展場。	以「家意·以城為家」為主題，串聯 3 種家的概念、13 處家的場館、18 種家的精神，全城共同響應帶你回家。其中 13 主題展場域遍佈嘉義城市，包含嘉義願景館、嘉義火車站、嘉義文創園區、嘉義市立美術館、製材所、嘉義市立博物館、嘉義舊監獄及舊桃城區宮廟；另有熱點活動包含於嘉義文創園區、林業園區及嘉義公園辦理市集，於舊桃城區、文化夜市、東市場及文化公園等場域辦理表演及飲食文化體驗活動。



2022 台灣設計展則預計於 10 月 7 日至 10 月 23 日在蓬萊商港區舉行，分別由台灣設計院及市府共同合作策劃，其中台灣設計院策劃辦理「產業升級」主題於棧七庫辦理，內容包含「產業升級」、「綠色循環」兩大主軸，強調高雄產業逐步運用高科技智能加值及綠色循環等概念，朝向高附加價值及高技術密集產業前進。

另高市府則策劃「青年設計力」及「科技互動」兩大主軸，透過 5GAIoT 科技導入智慧城市展演應用，於「棧 4-2」及「棧 4-3」兩棟倉庫呈現 DIGI WAVE 及「元宇宙」兩大主題展演，以科技設計手法呈現虛擬整合及沉浸式體感科技。另一方面，高雄每年主辦「青春設計節」及「放視大賞」兩大青年學生創意設計競賽，累積豐厚創意能量，為呼應高雄青年設計創意，規劃於棧伍庫及棧六庫策畫「青年館」，邀請青年設計師參與，以青年軌跡，呈現青年時代樣貌，展現出高雄獨一無二的青春設計力。

以上兩個國家級展覽分別於今年八月及十月在高雄展出，這對高雄而言是非常難的機會，尤其文化部及經濟部工業局為辦理這二個活動合計投入約 1.5 億元，預期為高雄帶來 10 億商機及 200 萬人潮。因此為擴大及延續城市設計能量、商業效益、觀光能量，以達加乘效果並能充分展現高雄市在地資源與特色創造，本府於 8 月 4 日至 10 月 23 日在城市街區、駁二及蓬萊商港區辦理「**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計畫，期以串起兩大國際展演活動，並以長時間、帶狀性的設計展演活動讓民眾在城市中發現設計，也讓大家看見台灣以及港都作為海港城市所展現的豐沛文創能量。

二、計畫說明

「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計畫，並非過去集中式的展覽場域，整體規模更擴及高雄 38 個行政區，是整座城市的設計行動。城市進化法則除了要「活化在地場域」，更要「整合地方特色」，進而「打造城市品牌」，讓整座城市透過這次跨域行動展現城市美學量能。



「活化在地場域」方面，是要將國內外最優秀設計師及作品帶入地方，展現當前國際最新設計趨勢，以設計觀點帶動地方創意場域的活化。

「整合地方特色」方面，則是要整合台灣設計師、生產、行銷與國際通路專家等，探索地方特色、遴選當地主題產業，進行產品開發、品牌形象及國際行銷等輔導。活化場域並整合地方特色後，即可逐步「打造城市品牌」，以城市治理之內容向民眾溝通，宣導設計在地方文化、

生活及公共建設與服務等領域應用之表現，展現城市每個角落的能量，整個城市即展場。



本次設計跨域行動子活動分別為：「設計入境」、「設計記憶」、「設計走讀」、「設計運行」、及「同期響應」等五大面向，企圖透過本次展演梳理在地生活、發掘產業特色，並展現施政措施，藉此打造城市新品牌：



(一)設計入境(國際論壇、國際駐村及策展)

用設計跨越國界，邀請國際知名設計師進駐駁二，以不同的觀點，在倉庫中進行創作計畫，推出展覽與論壇。透過「設計入境」活動，讓

設計師及藝術家介入社區，深入了解在地文化，也是本計畫重點，我們邀請設計大師駐村約1個月，期間真實感受及體驗高雄在地生活，並以各種形式提出對高雄城市的設計思考及回饋，如展覽、裝置、改造、論壇等，居住期間可吸引台灣各界設計師 匯集高雄深度交流。本次跨域行動亦辦理相關音樂、表演、論壇及講座等，讓設計無止境地與市民生活緊密相連。

(二)設計記憶(選定歷史場景進行設計策展)

打開城市歷史空間，讓百年前的建築據點，透過當代設計，訴說城市記憶。以設計注入歷史場域，串聯歷史街區之文化館舍，翻轉既有用途，打造高雄特有港邊設計意象。

本計畫將選定城市中的歷史場景，包含高雄愛國婦人會館、高雄港港史館、中都窯場-紅磚事務所、橋頭糖廠-社宅事務所、西子灣隧道、哈瑪星貿易商大樓、雄鎮北門、紅磚街屋等百年建物，透過設計再一



次地回歸城市核心，充滿活力與創意地迎接每一道目光。例如：市定古蹟高雄愛國婦人館在日治時期曾做為婦女花道茶道交流空間，也常舉辦演講、家事講習、音樂會等社教活動，在當時貢獻頗多。為了呼應這段歷史，這次跨域行動將策畫展覽，邀請藝術家以花藝及茶道意象結合歷史物件創作裝置，並於期展間開設花藝及茶道相關課程。

(三)設計走讀(規劃 15 條高雄走讀路線,踏察歷史街區、港區等)

設計走讀是一趟設計行旅，以城市中各設計據點為出發，城市中的藝廊、創意空間、藝術據點，甚至是餐飲空間及眷村等，都是值得民眾走訪踏查的據點，透過民眾自發性的參與，讓設計據點擴散。也要透過這次跨域行動發展獨家、期間限定的設計路線，這次計畫將推出 15 條高雄走讀路線，串聯高雄港區及歷史街廓的文化行旅，帶領民眾穿街走巷，向山招手、向海呼喚，體驗常民文化與生活工藝，享受高雄的風土物產。

以新舊交織的文化為主軸，串聯周遭歷史場域、特色空間。由在地文史專家及設計師帶路，藉由步行、船舶、輕軌等行旅方式，一同由展區走入街區。透過品嚐道地小吃、聆聽老故事，重新發現城市深度紋理及文化體驗，感受港區古今美好風光。



(四)設計運行(設計導入城市治理)

本計畫更將展現城市治理的設計思考，以設計為手段切入城市生活。城市治理展現在各種面向，例如渡輪外觀、計程車車頂燈等交通運具的改造，動物園、鼓山漁市場、圖書館景觀等公共設施的改造，政府單位視覺系統的優化，甚至在地食物如何透過設計料理美味，社區商品如何透過設計聚焦。透過設計，我們將翻閱城市更美好的篇章。

(五)同期響應

透過各產業的響應帶動，增加產值及觀光人潮。本計畫執行期間除了店家及產業界的共同響應外，也同時串聯官方及民間同期響應活動，延伸設計視野，吸引更多外地人到高雄旅遊，提升觀光效益。

(1)高雄電影節

結合 VR 體感劇院，展現影像設計新視野，呼應「城市進化法則」。

(2)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

今年即將邁入第 10 屆的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將同期響應台灣設計展，以鋼鐵產業升級轉型及精密金屬工業產品設計為策展方向，呼應「城市進化法則」。

(3)TAKAO ROCK

搭配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於台灣設計展期間辦理大型音樂祭 TAKAO ROCK，展現高雄音樂設計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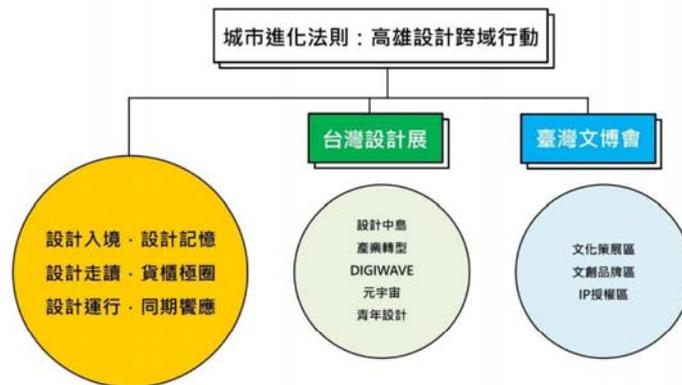


(4)內惟藝術中心

位於高美館園區西側，馬卡道路與兒童美術館之間，距離環狀輕軌 C21A 站僅需步行 3 分鐘的「內惟藝術中心」，以帶狀式輕量建築群的設計，與自然景觀共構共融，整體以漫遊式的穿透性動線，串起典藏修復展示空間、親子影廳、文創商品、輕食空間等複合式機能，讓園區既有邊界，又不具封閉、隱蔽的界線感，呼應串連文博與台設展即將在今年十月正式開幕。

(六)小結

在高雄，設計是推動城市進化的力量，帶動城市美學蓬勃發展，不只處理眼睛看到的外觀，更是解決問題、提升效率、優化感受到的細節。



①②③④⑤⑥

2

港灣優勢結合高雄百年人文歷史，設計的點點滴滴無形中融入城市生活，高雄的城市品牌、透過設計再造的城市美學，隨著時代的推移與政策的方向，不斷地演進與躍升，蓄積城市深層的多元能量。

藉由「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串聯「臺灣文博會」與「台灣設計展」，2022年，高雄的設計能量將從燈會延續不減，更能帶動整座城市的文創設計產業與觀光發展，讓設計成為全城行動，與市民生活緊密相連。同時也期許設計能夠成為當代社會強而有力的能源，傳動著台灣前進的引擎，帶來明日無窮的願景。

三、經費概算表

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 經費表

單位：新台幣 元

序號	內容	內容	經費(單位:元)	備註
1	歷史空間策展費	六個歷史空間策展規劃	2,500,000	8/4-10/23
2	歷史空間場佈施作	六個歷史空間場佈施作包含配電、燈具、木作施工	15,000,000	
3	電費	展覽場域電費	2,000,000	
4	國際論壇	國際論壇三場次,包含與談人,講者及場地費用	1,500,000	
5	國際駐村及策展	邀請國際設計師約 20 人參加策展及設計相關活動	6,000,000	
6	庶務性支出	保全、顧展人員、清潔及誤餐費等	1,800,000	
7	走讀路線規劃	串聯系列展覽場域及週邊設計店家規劃系列走讀活動	1,200,000	
8	港區展場空間整備	展場硬體設備優化及週邊環境美化改善	8,000,000	
9	場佈指標視覺陳設	展場及週邊所需場佈指標及視覺輸出物陳設	7,000,000	
10	行銷宣傳印刷	活動影像紀錄及攝影及刊物排版印刷	3,000,000	
總經費			48,000,000	

四、預期效益

成果目標與效益	指標	目標值	說明
經濟性量化效益	增加周邊經濟產值	10 億元	「城市進化法則：高雄設計跨域行動」從 8 月起，以長時間的帶狀設計展演行動計畫，來凸顯城市因設計導入而產生令人驚豔的進化。本次設計跨域行動並非過去集中式的展覽場域，整體規模擴及高雄 38 個行政區，是整座城市的設計行動。期待透過本次活動帶動文創加值、觀光產業的推動。預計增加周邊經濟產值達 10 億元。
其他可量化成果	增加參觀人次	200 萬人次	近三年來台灣文博會均吸引超過 30 萬人次參觀，台灣設計展更有超過 200 萬人次參觀。為兼顧防疫作為，本次跨域行動採取非集中式的展覽，期待透過本計畫，增加參觀人次達 200 萬人次。
不可量化	<p>1.讓設計導入城市，建立城市品牌，以設計加值，提升地方觀光、產業之發展，同時促成國內外設計師交流與合作機會，藉此指標活動，帶動各級學校、機關與民眾前來參觀學習，促使設計美學全面扎根。</p> <p>2.分散展場除可兼顧防疫作為，也讓大家看見台灣以及港都作為海港城市所展現的豐沛文創能量，讓高雄在設計、創作等軟實力上不斷創新精進，持續發光。</p>		